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836)



綠色

能源，心繫環保

2012 年報

關於華潤電力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潤電力」)為一間快速發展的能源公司，主要在中國較富裕或煤炭資源豐富的地區投資、開發、運營和管理火力發電廠、風電、水電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及投資、開發、建設和運營煤礦。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潤電力旗下共36座運營燃煤發電廠、2座水力發電廠、1座燃氣發電廠和25個風電場。本公司的合計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為25,271兆瓦，其中42.5%位於華東地區，22.6%位於華中地區，18.3%位於華南地區，10.1%位於華北地區，4.6%位於東北地區，其餘1.9%位於西北及西南地區。

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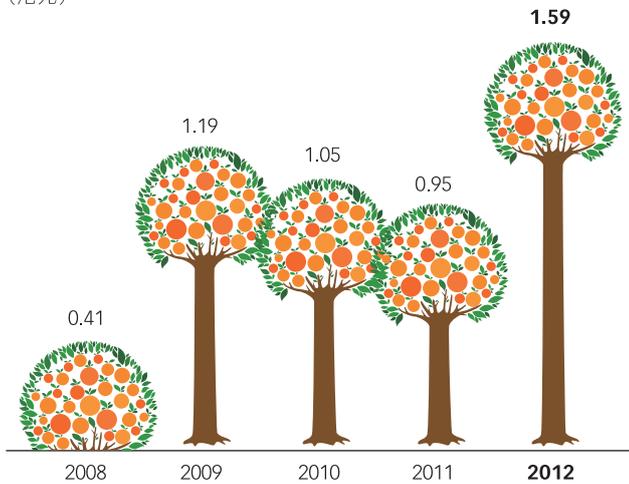
目錄

2	五年財務摘要
4	服務區域
6	主席報告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4	董事會報告
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0	企業管治報告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0	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82	合併收益表
83	合併綜合收益表
84	合併權益變動表
86	合併現金流量表
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9	公司資料
190	投資者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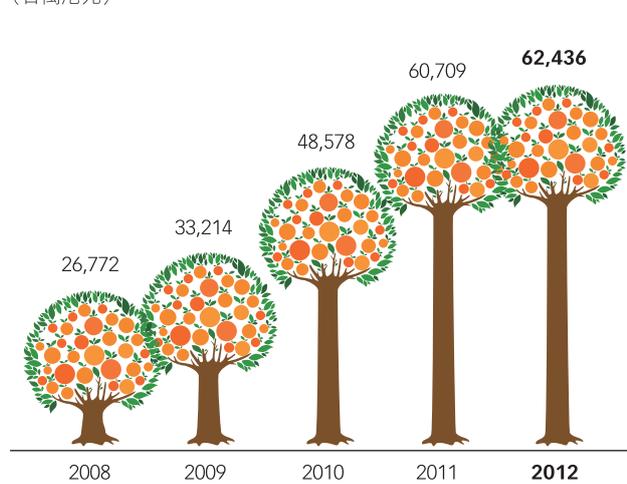


五年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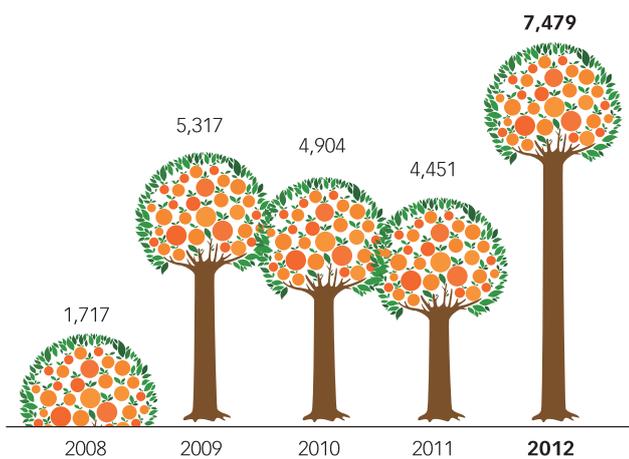
每股基本盈利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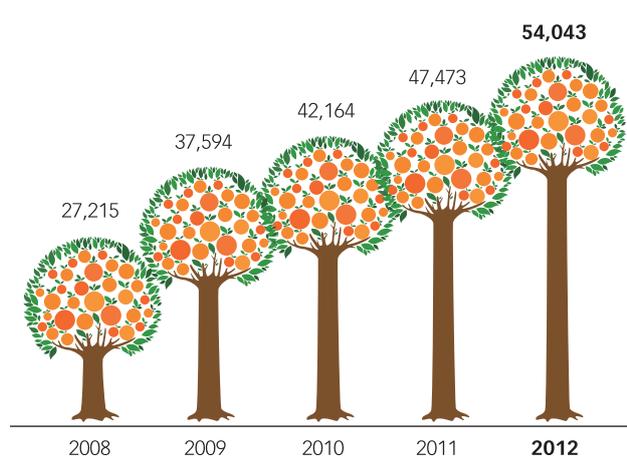
營業額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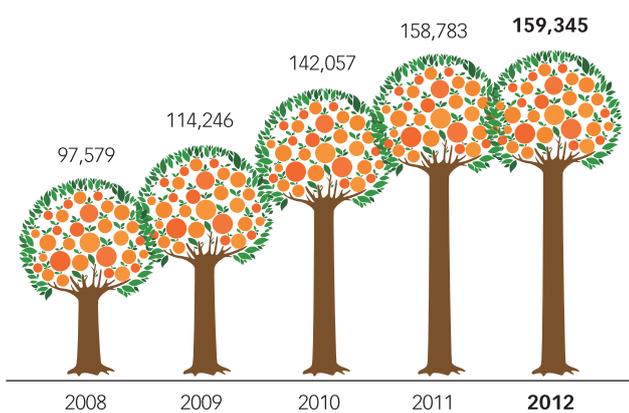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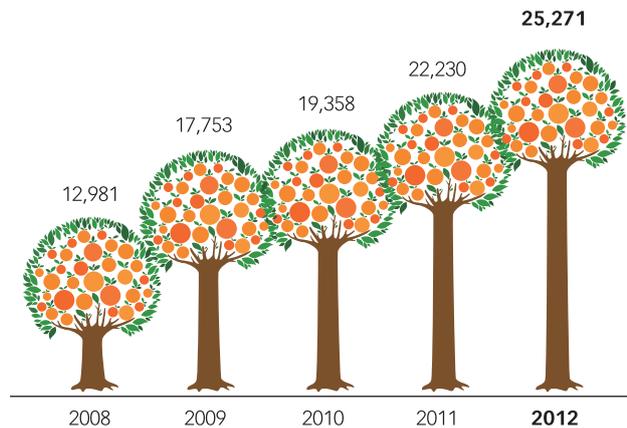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運營發電廠售電量
(千兆瓦時)



運營權益裝機容量
(兆瓦)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基本	1.59	0.95	1.05	1.19	0.41
攤薄	1.58	0.94	1.04	1.17	0.39
營業額(千港元)	62,435,520	60,708,674	48,578,313	33,213,676	26,771,6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千港元)	7,478,916	4,450,576	4,903,654	5,317,392	1,717,448
合併財務狀況表(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50,996,410	142,559,745	118,676,255	99,928,141	65,800,978
流動資產	26,793,308	25,806,144	24,334,292	18,997,789	13,848,868
流動負債	47,498,571	48,976,437	36,708,918	39,755,843	20,492,128
非流動負債	61,395,146	57,817,287	56,041,520	34,014,705	28,996,855
非控制性權益	14,853,018	14,099,167	8,095,891	7,561,403	2,945,7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千港元)	54,042,983	47,472,998	42,164,218	37,593,979	27,215,105
總資產	177,789,718	168,365,889	143,010,547	118,925,930	79,649,846
銀行結餘與現金	4,397,289	4,496,605	6,801,707	6,261,931	5,467,088
銀行及其他借貸	80,267,035	82,987,231	74,911,153	56,484,467	37,671,443
主要財務比率					
淨負債對股東權益(%)	140.4	165.3	161.5	133.6	118.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數(倍)	4.5	3.9	4.4	5.0	3.6
運營發電廠發電量/售電量 (兆瓦時)					
總發電量	169,601,388	169,393,318	151,833,189	122,243,413	104,548,012
總售電量	159,344,907	158,782,584	142,057,401	114,245,966	97,579,013
運營權益裝機容量(兆瓦)					
華東	10,742	10,628	8,698	6,537	4,450
華中	5,715	4,205	3,694	3,583	2,977
華南	4,632	3,779	3,702	3,964	3,102
華北	2,548	2,440	2,339	2,144	927
東北	1,153	1,073	925	1,525	1,525
西北	201	105	—	—	—
西南	280	—	—	—	—
總計	25,271	22,230	19,358	17,753	12,9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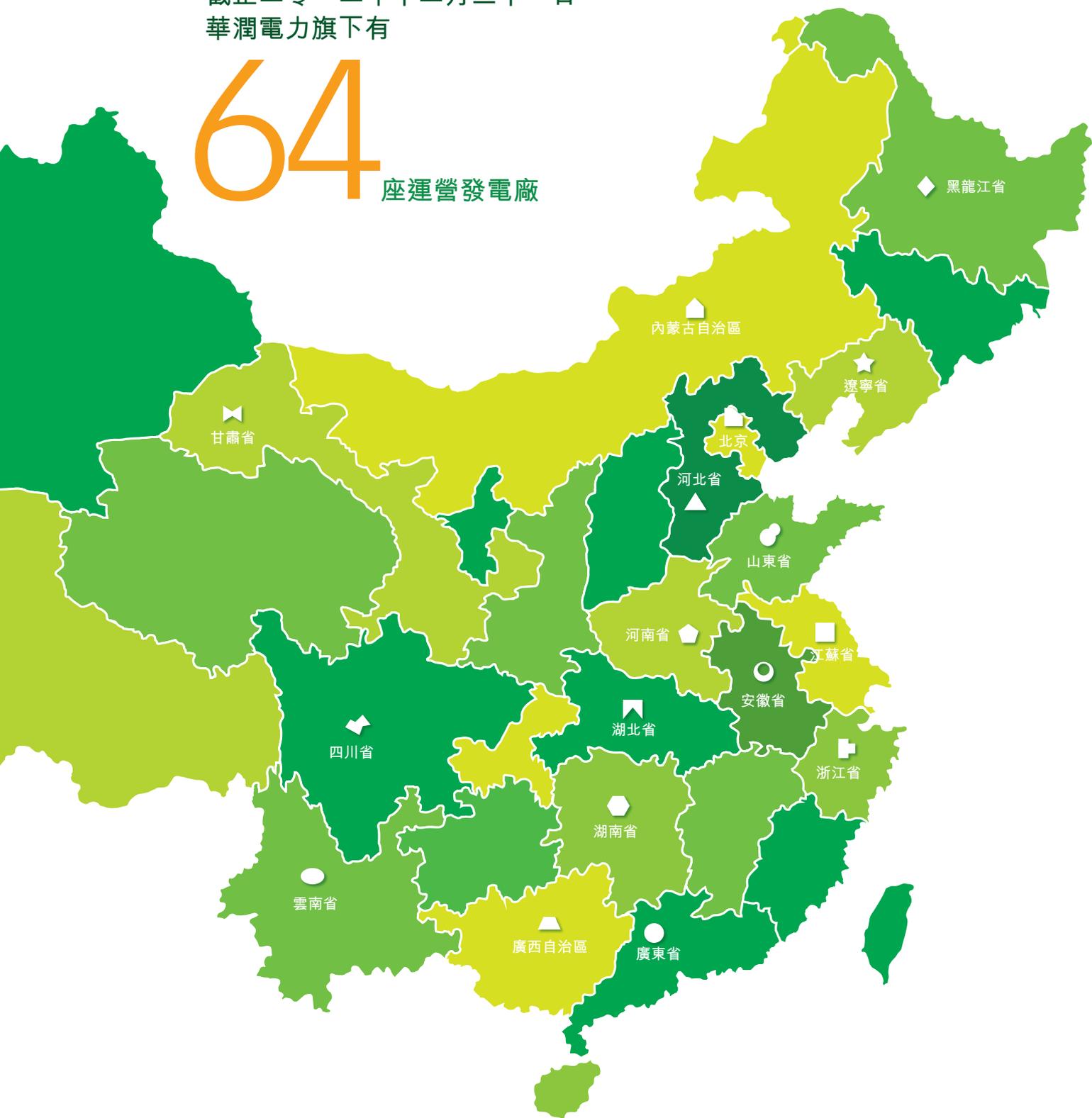
服務區域

省份/自治區	電廠/風電廠/水電站	裝機容量 (兆瓦)	運營裝機容量 (兆瓦)	股比	權益裝機容量 (兆瓦)
江蘇省	常熟	3x650	1,950	100%	1,950
	華鑫	2x330	660	72%	475
	宜興	2x60	120	55%	66
	南京化工園	2x55	110	90%	99
	南京板橋	2x330	660	65%	429
	南京熱電	2x600	1,200	100%	1,200
	徐州三期	2x1,000	2,000	60%	1,197
	南京化工園二期	2x300	600	90%	540
	鎮江	2x630+2x140	1,540	43%	655
	揚州二廠	2x630	1,260	45%	567
	徐州	4x320	1,280	43%	546
	常州	2x630	1,260	25%	315
沙洲	2x630	1,260	20%	252	
廣東省	鯉魚江	2x315	630	60%	378
	鯉魚江B	2x650	1,300	100%	1,300
	興寧	2x135	270	100%	270
	廣州熱電	2x300	600	100%	600
	沙角C	3x660	1,980	36%	713
	丹南風電	24	24	55%	13.2
	汕頭風電	29.3	29.3	100%	29.3
	潮南風電	133.9	133.9	100%	133.9
	惠來仙安風電	37.5	37.5	100%	37.5
	達濠風電	18	18	100%	18
	惠來關山風電	50	50	100%	50
	陽西龍高山風電	89.8	89.8	100%	89.8
	海豐	2x1,000	2,000	100%	2,000
	河南省	古城	2x300	600	100%
首陽山		2x600	1,200	85%	1,020
登封		2x320	640	85%	544
焦作		2x140	280	100%	280
洛陽		2x50	100	51%	51
登封二期		2x600	1,200	85%	1,020
河北省	唐山	1x200	200	80%	160
	滄州	2x330	660	95%	627
	曹妃甸	2x300	600	90%	540
	衡豐	2x300	600	25%	150
	恒興	2x300	600	25%	150
	承德圍場一期	48	48	100%	48
	承德圍場二期	46.5	46.5	100%	46.5
	承德圍場三、四、五期	151.5	151.5	100%	151.5
遼寧省	錦州	3x200	600	100%	600
	沈海熱電	3x200	600	54%	325
	建平風電	99	99	100%	99
	阜新風電	99	99	100%	99
	凌海風電一期	49.5	49.5	100%	49.5
	盤錦	2x350	700	100%	700
山東省	菏澤	2x600	1,200	90%	1,080
	蓬萊風電	48	48	95%	45.6
	蓬萊徐家集風電	46.6	46.6	95%	44.3
	威海經濟技術開發區風電一期	49.8	49.8	100%	49.8
	大柳行風電一期	48	48	100%	48
	威海環翠風電	49.8	49.8	100%	49.8
	大辛店風電一期	49.8	49.8	100%	49.8
	青島風電	49.8	49.8	100%	49.8
	五蓮風電	40	40	100%	40
	莒縣風電	50	50	100%	50
	海陽風電一期	49.8	49.8	100%	49.8
	五蓮風電	9.8	9.8	100%	9.8
	大柳行風電一期	1.8	1.8	100%	1.8
內蒙古自治區	磴口	2x300	600	75%	450
	巴音錫勒風電	99	99	100%	99
	滿洲里風電一期	49.5	49.5	100%	49.5
湖南省	漣源	2x300	600	100%	600
湖北省	湖北	2x300	600	100%	600
	湖北二期(1號機組)	1x1,000	1,000	100%	1,000
	湖北二期(2號機組)	1x1,000	1,000	100%	1,000
	隨州風電	49.8	49.8	100%	49.8
宜昌	2x350	700	100%	700	
安徽省	阜陽	2x640	1,280	55%	704
浙江省	溫州特魯萊	2x300	600	40%	240
	蒼南	2x1,000	2,000	75%	1,500
雲南省	紅河水電	3x70	210	70%	147
北京市	北京熱電	2x75	150	51%	77
四川省	鴨嘴河水電	260	260	51%	133
甘肅省	瓜州風電	201	201	100%	201
廣西省自治區	賀州	2x1,000	2,000	50%	1,000
黑龍江	佳木斯風電	30	30	100%	30
	佳木斯風電	19.5	19.5	100%	19.5

註：綠色為在建項目

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潤電力旗下有

64 座運營發電廠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我代表董事局宣佈華潤電力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在經歷了幾年煤價持續高漲、煤電聯動機制遲遲未能到位的嚴峻局面後，國內火電行業所面對的複雜和艱難的經營環境有所好轉，受國際、國內經濟持續低迷影響，煤炭價格持續下滑，而平均上網電價有所上升，使火電行業終於出現轉機。

2012年是華潤電力新十年的「啟航」之年。面對宏觀經濟及市場的複雜變化，我們進一步優化產業結構和商業模式，克服各種壓力、困難和挑戰，推動戰略發展、組織變革、管理創新和文化重塑，極大地提升了組織能力；我們全面推行精益管理，深挖內部潛力，進一步鞏固和提升了系統控制成本的核心能力，提升了自身的生存及盈利能力。2012年，我們整體經營利潤、經營性現金流、獲現率等主要指標創歷史最高水平，我們的增長能力、盈利能力、償債能力及資本結構穩健性方面均在國內同行業排名第一。

2012年，華潤電力以良好的表現，連續第6年入選《福布斯》全球企業2000強，排名第850位，較2011年的946位提升了96位；連續第六年入選「普氏能源資訊全球能源企業250強」，較2011年的第149名提升了15名至第134名，位列獨立發電商與能源交易商全球第5名、亞洲第4名，並憑藉近3年31%的複合增長率位列「全球成長最快能源企業50強」第14名。



業績表現

2012年，華潤電力合併營業額為624.36億港元，較2011年的607.09億港元增長2.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74.79億港元，較2011年的約44.51億港元增長68.0%；每股基本盈利為1.59港元，較2011年的0.95港元增長67.4%。董事會決議宣派末期股息為每股0.45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全年合計派付股息每股0.51港元，派息比率約為32.1%。

2012年底，我們的發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達到25,271兆瓦，較2011年的22,230兆瓦增加13.7%。其中，火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23,292兆瓦，佔總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的92.2%；風電、水電及燃氣等清潔及可再生能源共佔總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的7.8%，較2011年增加了1.2個百分點。

(一) 火電業務

2012年，我們新投產了4台大型火力發電機組，合共增加運營權益裝機容量2,510兆瓦。2012年底，我們的在建項目總權益容量5,900兆瓦，包括湖北蒲圻二期一台1,000兆瓦發電機組、浙江蒼南兩台1,000兆瓦發電機組、湖北宜昌兩台350兆瓦熱電聯產機組、遼寧盤錦兩台350兆瓦熱電聯產機組及廣東海豐兩台1,000兆瓦發電機組。這些機組預期在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陸續投產。

主席報告

2012年，我們的附屬運營火電廠平均標煤單價及平均售電單位燃料成本分別較2011年下降了7.9%及9.3%，平均上網電價同比上升5.1%，使我們的經營利潤較2011年增長了25.8%。燃料成本下降，一方面是由於國內煤炭價格持續下跌，另一方面我們有效地採取了強化供應商管理、優化進煤及煤源結構、加強燃料內控管理等措施。

2012年，我們的燃煤發電廠平均供電標準煤耗為320.16克／千瓦時，較2011年的325.99克／千瓦時降低5.83克／千瓦時(或1.8%)。主要原因是增加節能改造投資，提升效率和效益；與此同時，我們全面開展精益管理、對標管理和運行優化活動，有效改善了機組運行能耗水平。

2012年，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等因素影響，全國電力消費增長平緩，但我們旗下全年運營的32家燃煤發電廠機組滿負荷平均利用小時達到5,680小時，高於全國燃煤機組平均水平715小時。這一方面得益於我們的大部分機組為高效大容量機組，具有一定的市場優勢，且多布於國內經濟發展迅速、用電需求增長強勁的省份，另一方面我們通過取得和保障燃料供應、競投超發電量或替代小型發電機組發電等措施提高發電量。

(二) 煤炭業務

2012年，煤炭市場供求形勢較為寬鬆。國內煤炭產量繼續增長，煤炭進口同比增長28.7%；而國內煤炭需求總體回落，煤炭價格大幅下跌。

2012年，華潤電力旗下控股及參股的位於山西、江蘇、河南及湖南省的煤炭企業共生產原煤1,684萬噸，較2011年的1,654萬噸增長1.8%。煤炭產量增加，主要受益於山西亞美大寧煤礦年產量較上年同比增長約214%達到473萬噸。

2012年，受經濟持續下滑，電力和煤炭需求下降影響，煤炭市場持續低迷，煤炭價格下跌，與年初相比，原煤售價降幅最高時達40%。同時，部分主力礦井尚處於基建技改階段未能復產，部分煤礦所處地區物流條件限制等，影響了煤炭產銷量。因此，煤炭產量雖同比略有增長，但其產量及利潤均低於原有目標。

為此，我們認真分析了外部客觀形勢，亦深刻檢討了華潤電力在煤炭業務方面的執行情況，總結出在戰略定位、基建、運銷、基礎管理、專業化水平、團隊建設、組織能力、文化融入等多方面的不足，均制定了相應的改進措施、目標和行動計劃，力爭未來能夠有較大改進與提升，達到市場與股東對我們的預期。

(三) 新能源業務

2012年，華潤電力繼續加大可再生能源項目投資，特別是開發和建設風電項目。截至2012年年底，我們的風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為1,622兆瓦，較2011年的1,234兆瓦增長31.4%。我們的風電場主要位於廣東、山東、河北、遼寧、甘肅、內蒙、黑龍江等區域。

2012年，我們旗下風電場的平均利用小時為2,096小時，較2011年的2,126小時減少1.41%。

通過積極推進，2012年我們獲國家核准的風電項目容量為1,050兆瓦，有1,550兆瓦容量被國家列入風電「十二五」第二批核准計劃(含第二批增補計劃)。截止2012年底，與國內24個省、自治區簽訂了風電投資開發協議，簽約儲備容量共45,000兆瓦。

2012年，我們位於四川省的鴨嘴河水電站投產，該電站總裝機容量為260兆瓦，華潤電力擁有51%；另外，年內獲得國家核准的水電項目113兆瓦，獲國家能源局批准開展前期工作的水電項目345兆瓦。



公司管治

華潤電力董事局致力於不斷提升公司管治水平，為股東創造價值。2012年，我們以國資委「中央企業管理提升活動」為契機，圍繞「團隊建設」與「精益管理」兩大年度主題，認真踐行戰略、組織、文化發展三部曲，推動了華潤電力實現戰略與組織轉型，企業面貌發生了深刻變化，創造了良好的業績，向股東交了一份滿意的答卷。

戰略反思，構建新的發展藍圖。自2011年11月至2012年12月，華潤電力先後進行了六次規模較大的戰略檢討與反思，貫穿「省」、「悟」、「行」三大主題，圍繞業務能力、組織能力、文化團隊建設三個方面，從總部到區域公司進行了全面系統的深刻反思，重新梳理、優化調整了華潤電力的總體戰略和業務戰略，確立了新的戰略發展藍圖。

組織變革，提升戰略執行力。我們按照「總部做強、區域做實、項目做精」原則，構建了「總部+事業部」矩陣式管控架構，明確了總部、事業部、區域公司的職能定位及各級組織的管控界面；建立經理人選拔、使用、淘汰的基本規則，在火電業態率先成功推行了「四個一批」（提拔一批、淘汰一批、輪崗一批、交流一批）工作，煤業、新能源也將相繼實施。通過組織變革，組織的活力、戰略執行力和執行效率明顯提升，為推動戰略落實和目標實現奠定了組織基礎。此次亦是華潤電力成立以來規模和影響最大的一次組織變革。

文化重塑，轉變觀念和作風。華潤電力管理層深刻反思了團隊及個人的問題和不足，並從轉變觀念和作風入手，將「誠實守信」的核心價值觀和「艱苦創業的作風不能丟、自強拼搏的精神不能丟、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態度不能丟」（「三個不能丟」）等文化理念落實到各項工作中。如華潤電力及各事業部每月在一線單位現場舉行會議，使管理層熟悉一線，及時幫助解決現實問題；煤業總部從北京遷至山西，縮短管理半徑，貼近一線，提高工作效率等。

董事局還致力於不斷提升企業透明度和問責制，堅持以良好的誠信與操守公平、公正地對待我們的股東、員工、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者。

社會責任

2012年，我們繼續堅持履行社會責任與企業發展同步，將社會責任納入企業的戰略規劃、經營實踐與業務發展，追求經濟、環境、社會的協調統一發展。

2012年，我們繼續推進產業結構調整，大力推進發展清潔能源和循環經濟模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和清潔發電水平；同時，我們繼續加強大型節能減排技改項目投入和管理，強化環保設施的運行維護管理，「三廢」排放率均同比下降。2012年，我們的再生能源佔運營裝機容量達7.8%，比2011年增加了1.2個百分點。

我們始終高度重視安全發展，參照國際、國內行業標準，不斷建立健全安全生產管理體系，完善和發展環保、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一體化管理模式；在火電、煤炭、再生能源全面持續開展安全性評價、安全生產標準化達標及安全行為觀察活動，消除風險點，夯實安全基礎，推進本質安全，確保員工安全和設備安全；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將安全生產目標納入從總裁至各項目負責人至各級員工的業績合同中，層層分解簽訂安全目標責任書，安全責任切實落實到人。2012年我們旗下的企業未發生重要或嚴重安全生產事故，安全生產標準良好。

隨著華潤電力從業態單一之火電企業向多業態發展的綜合能源企業轉變，業務及規模不斷擴大，員工隊伍也隨之壯大。至2012年底，公司與所屬企業擁有員工38,118名，比2011年增長了4.12%。為了儘快培養一支能夠支撐華潤電力戰略的高素質員工隊伍，我們不斷創新和完善員工培訓體系，有計劃、分層次地開展了包括企業管理、專業技能、安全生產、企業文化、團隊建設等各方面的培訓活動，全年參培的各級員工超過4萬人次。

我們深知，華潤電力的成長離不開國家和社會各界的支持與幫助，我們一直深懷感恩之心，致力於超越利潤之上的追求，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回報社會與大眾。2012年我們連續第6年捐助「河北華潤助學金」300萬元人民幣資助1,000多名貧困大學生；積極參與「華潤希望小鎮」項目建設；我們還為遭受洪澇災害的地區，以及下屬企業所駐較貧困地區的公共設施、學校建設等進行捐贈。全年公益慈善捐贈金額達約7300萬元人民幣。

主席報告

2012年，我們組織編製了第二份《華潤電力可持續發展報告》，報告了華潤電力在發展、經濟、環境、社會方面的工作情況及績效，主動接受各利益相關方和社會公眾的監督，切實讓各利益相關方及其他有關人士了解華潤電力。我們相信這對公司的長期成功、生存與發展至關重要。目前，我們將社會責任管理和可持續發展工作納入了公司重要議事日程，建立了從控股總部到各事業部及各下屬企業的社會責任常態化工作機制。履行社會責任，是華潤電力超越利潤之上的追求和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根基。

2013年展望

受國內外經濟趨緩、煤炭產能過剩、進口煤等影響，2013年煤炭價格不具備回升的條件。即使電煤並軌，但鐵路運力和煤電聯動政策等因素以及水電情況的不確定性，仍對電煤價格走勢產生難以估計的影響。

2013年全國預計新增裝機結構中，火電裝機比重開始下降，能源結構也將進一步優化。我們將嚴格挑選投資項目，並將繼續增加對可再生能源行業投資，加快分布式能源項目的研究和開發。

我們將繼續在所有運營電廠及煤炭企業推進精益管理，不斷改善和優化各項生產經營指標，提升運營效率和管理水平，形成全員參與的精益生產氛圍。我們矢志提高已有煤礦的產量，尤其是我們位於山西省的煤礦。另外，我們亦嘗試研究煤電一體化項目。

2012年成績來之不易。我謹代表董事局真誠地感謝辛勤工作的管理團隊和董事局全體成員，真誠地感謝努力拼搏、無私奉獻的全體華潤電力同事們，感謝大家在過去一年裡為華潤電力的發展事業所做出的貢獻！因為你們的辛勤付出，華潤電力才會在嚴峻的市場競爭中闊步向前，才會克服諸多困難和挑戰，創造出驕人的業績。

2013年，我們將堅持致力於企業的均衡、全面、高質量和可持續地發展，持續地關注於組織變革和管理提升，繼續深入推進精益化管理和協同戰略，並相信這樣會實現內涵式增長，從而應對內外部複雜環境變化，提升企業的市場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相信在社會各界的關懷、理解和支持下，在全體華潤電力同事的共同努力下，我們將昂首闊步行進在陽光大路上，唱響「一、二、三、四」主旋律，去迎接新的任務、新的挑戰和新的希望，2013年的各項任務目標一定能夠全面勝利實現！

(註：「一、二、三、四」項企業使命：一個追求、二個不妥協、三個不能丟、四個一批：一個追求 — 超越利潤之上的追求；二個不妥協 — 業績不向辛苦妥協，價值觀不向業績妥協；三個不能丟 — 艱苦創業的作風不能丟，自強拼搏的精神不能丟，精益求精的卓越態度不能丟；四個一批 — 提拔一批、淘汰一批、輪崗一批、交流一批)

周俊卿

董事局主席

香港，2013年3月18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周俊卿女士

周俊卿女士，五十九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周女士亦為華潤集團副總裁。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加入本公司前，彼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擔任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華潤水泥」）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擔任華潤水泥主席。周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擔任華潤水泥總裁。彼於一九七九年獲中國清華大學無線電技術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六年加入華潤集團，擁有二十六年國際貿易及企業管理經驗。



王玉軍先生

王玉軍先生，四十七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在此之前，王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以來一直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任江蘇鎮江發電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王先生亦任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助理總經理、湖南華潤鯉魚江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華潤電力登封有限公司總經理。王先生有逾二十年的電廠生產及管理經驗，並持有南京理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沈文先生

張沈文先生，四十五歲，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華潤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新能源公司」）總經理。張先生在電廠開發方面經驗豐富，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擔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擔任本公司財務及審計部總經理，並參與開發鯉魚江發電廠二期及收購沙角C發電廠和溫州特魯萊二期的工作。張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中國華潤總公司，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曾於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在河北衡豐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工作。張先生持有中國北方工業大學電氣自動化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和舊金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小彬女士

王小彬女士，四十五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前，王女士曾是荷蘭商業銀行投資銀行部企業財務董事，負責在亞太區執行資本市場和合併與收購交易。王女士在加入ING前，在澳洲Pricewaterhouse的審核和商務諮詢部工作五年。王女士亦是一間澳洲交易所上市的公司WorleyParsons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女士是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的會員，並持有澳洲證券協會應用財務及投資研究生畢業文憑、澳洲梅鐸大學(Murdoch University)商科學士學位。



杜文民先生

杜文民先生，四十九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杜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現任華潤集團人力資源總監。杜先生同時擔任華潤創業有限公司(「華潤創業」)、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華潤置地」)、華潤水泥、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華潤燃氣」)之非執行董事。杜先生亦擔任華潤微電子有限公司(「華潤微電子」)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起撤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上市地位，並為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華潤三九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華潤三九」)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華潤雙鶴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華潤藥業」)之董事。杜先生曾擔任華潤營造(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華潤集團審計總監。杜先生持有美國舊金山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五年加入華潤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魏斌先生

魏斌先生，四十三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華潤集團總會計師，現亦為其財務部總經理。他現同時擔任華潤創業，華潤燃氣、華潤水泥、華潤微電子及華潤置地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華潤微電子除外，其上市地位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撤銷)，以及出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華潤三九、山東東阿阿膠股份有限公司及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華潤藥業的董事。魏先生持有中國中南財經大學審計學士學位及中國暨南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為中國高級會計師及高級審計師；他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魏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華潤集團。



黃道國先生

黃道國先生，五十八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一一年加入華潤集團，現為華潤集團審計總監。彼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擔任華潤創業及華潤水泥(兩家公司均在聯交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擔任華潤置地及華潤燃氣(兩家公司均在聯交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修畢中國人民大學財政學專業課程。彼於一九九六年獲得華中師範大學區域經濟學碩士學位，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及高級審計師。黃先生自二零零零年起任職中國審計署，並先後擔任中國審計署駐武漢特派員辦事處、廣州特派員辦事處特派員，審計署農業與資源環境審計司司長。



陳鷹先生

陳鷹先生，四十二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起獲委任為華潤集團戰略管理部總經理。陳先生亦出任於聯交所上市之華潤創業、華潤水泥、華潤置地及華潤燃氣的非執行董事。他亦出任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華潤藥業及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華潤三九及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中國清華大學建築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獲英國牛津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華潤集團，他曾於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於華潤營造(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之同系附屬公司)擔任項目工程師、項目經理及採購部經理及執行董事。此外，他亦曾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於華潤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於華潤置地擔任董事(兩家公司均為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而後者於聯交所上市)。



Anthony H. Adams 先生

Anthony H. Adams 先生，四十二歲，於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Adams 先生在亞洲基建投資及發展方面擁有近二十年的豐富經驗。他曾擔任摩根大通的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基礎設施及相關產業的直接投資。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摩根大通前，他擔任 Emerging Markets Partnership (「EMP」) 的董事總經理，而 EMP 是 AIG Infrastructure Funds 主要顧問，該基金是以投資亞洲、拉丁美洲、歐洲和非洲的基建和基建相關機會為目標的私人股本基金。在加入 EMP 前，Adams 先生是貝克德(Bechtel Enterprises) 項目發展經理，該公司是貝克德集團(Bechtel Group) 的直接投資和發展部門公司，Adams 先生參與亞太區多項能源和其他基建項目。Adams 先生持有 University of Vermont 文學學士學位 (Phi Beta Kappa) 和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積民先生

陳積民先生，六十九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陳先生曾任浙江省人大常務委員會（「常委會」）委員和常委會財經委員會副主任，預算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陳先生歷任寧波電業局局長、寧波市經委副主任、浙江省電力局副局長及局長、浙江省電力公司總經理、浙江省電力開發公司總經理，以及B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浙江省東南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陳先生於浙江大學電機系畢業。



馬照祥先生

馬照祥先生，七十一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馬先生為英格蘭和威爾士特許會計師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稅務學會的資深會員。馬先生於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累積了逾30年經驗。馬先生為安馬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為馬照祥會計師樓有限公司）創辦人及前董事。現為美義商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馬先生現亦擔任多家其他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持有倫敦大學倫敦經濟及政治學院頒授的學士學位，主修經濟。



梁愛詩女士

梁愛詩女士，七十三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梁女士曾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司長及香港行政會議成員。梁女士於一九六八年獲香港最高法院認許為律師。彼曾為香港律師事務所洗秉熹律師行的合夥人，該律師事務所於一九九三年與姚黎李律師行合併；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間，彼為姚黎李律師行的高級合夥人。於二零零六年底，彼於姚黎李律師行恢復執業。梁女士亦於香港上市公司俄羅斯聯合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女士曾出任若干政府諮詢委員會職位，包括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平等機會委員會、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及稅務上訴委員會。梁女士於一九八九年獲委任為廣東省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代表。於一九九三年，彼獲委任為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代表及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港事顧問。自二零零六年起，梁女士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

除了是香港最高法院認許的執業律師外，梁女士擁有英格蘭及威爾士律師資格，並於一九八八年取得香港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梁女士於一九八二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二年獲頒大紫荊勳章。



錢果豐博士

錢果豐博士，六十一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先生亦為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現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非執行主席、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騰飛中國商業地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hina. Com Inc.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先生亦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利亞零售有限公司、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及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職方面，錢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天津市常務委員會委員。此外，錢先生亦為香港工業總會名譽會長及前主席。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間，錢先生被委任為當時港英政府的行政局議員，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間，錢先生亦為亞太經合組織商業諮詢委員會香港區成員，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擔任香港／歐盟經濟合作委員會主席。錢先生曾擔任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香港／日本經濟合作委員會之主席、工業及科技發展局主席及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主席。

錢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取得美國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之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出任為該大學之校董會成員。錢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於一九九四年獲頒英帝國司令勳章，於一九九九年獲頒金紫荊星章，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獲法國農業部頒授騎士勳章。



高級管理層

劉萍女士

劉萍女士，五十一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火電事業部總經理。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任新能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兼任華潤電力河南分公司總經理；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任華潤電力登封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曾任洛陽華潤熱電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華潤電力登封有限公司及河南華潤電力首陽山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洛陽華潤熱電有限公司總經理。劉女士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加入本公司前，曾出任江蘇徐州市人民銀行管理人員。



姜利輝先生

姜利輝先生，五十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煤炭事業部總經理，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姜先生在火電、風電發電廠開發、建設、運營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間，擔任新能源公司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間，擔任本公司副技術總監；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間，擔任華潤電力賀州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間，擔任徐州華鑫發電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間，擔任華潤電力湖北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一九九五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期間，出任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助理總經理、副總工程師等職。姜先生持有華中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丁琦先生

丁琦先生，五十四歲，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擔任本公司首席人力資源總監，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擔任人力資源與行政部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在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丁先生出任華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部門經理。丁先生持有南京通訊工程學院的無線通訊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高強先生

王高強先生，四十三歲，本公司副總裁兼審計總監。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先後任華潤集團審計監察部高級經理、副總監；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二月，任中國華潤總公司財務部經理；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任華潤物流有限公司審計部經理。王先生從事財務會計、內部審計、風險管理等工作逾二十年，在公司財務、內部審計、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王先生持有廣東外語外貿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擁有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CIA)、中國會計師資格。



丁遠奎先生

丁遠奎先生，三十八歲，本公司副總裁兼人力資源總監。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任華潤水泥人力資源副總監、總監。丁先生在加入華潤前，先後在美世諮詢、東風日產等公司從事人力資源諮詢與管理工作。丁先生一九九六年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朱國林先生

朱國林先生，五十三歲，本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任公司副財務總監兼財務部總經理；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任廣州華潤熱電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任華潤集團企發部副總經理、華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二月，任雲南省外經貿廳黨組成員、副廳長；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任華潤康貿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任香港康貿有限公司董事、助理總經理，同時任香港康貿財務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先後任中國經貿部財會局外貿財務處幹部、阿聯酋迪拜長城貿易中心財務部經理、中國外經貿部經濟協調司國有資產管理處副處長、外經貿部計財司綜合制度處處長。朱先生持有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亞平先生

王亞平先生，五十六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兼運營總監。王先生在火力發電廠建設、運營、管理等方面有著豐富經驗。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零年，任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總經理，上任伊始，全面負責一期工程運營及二期工程的擴建。他亦兼任銅山華潤電力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華潤電力第一個百萬機組項目的建設及運營，二零零九年任華潤電力江蘇分公司總經理，負責江蘇區域火電項目建設、運營及相關協調工作。從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二年，王先生歷任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燃料公司副總經理、市場拓展部主管經理、助理總經理、副總經理等職務。王先生持有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簡易先生

簡易先生，三十六歲，本公司助理總裁兼戰略發展總監。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先後擔任公司總裁辦公室副總經理、總經理；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曾就職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先後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北京代表處高級招生主管、經理，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深圳代表處副首席代表。簡先生持有北京大學法學碩士學位。



安興先生

安興先生，三十九歲，本公司助理總裁兼信息管理總監。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先後任華潤集團信息管理部諮詢總監、助理總經理；加入華潤集團前曾經在甲骨文公司工作，擁有十五年以上信息化建設經驗。安先生持有哈爾濱理工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全人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比較富裕或煤炭資源豐富的地區從事投資、開發、經營和管理發電廠及煤礦項目。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活動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10及11。

集團利潤

合併收益表載於第82頁，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表現、影響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的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6頁至第5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每股0.06港元的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派發。

董事會決定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45港元。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支付。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2,272,50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95,047,000港元)。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84頁至第85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5。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80,267,03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2,987,231,000港元)。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俊卿女士	(主席)
王玉軍先生	(總裁)
張沈文先生	(副主席)
王小彬女士	(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
李社堂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杜文民先生	
魏斌先生	
黃道國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獲委任)
陳鷹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獲委任)
石善博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辭任)
張海鵬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hony H. Adams 先生
陳積民先生
馬照祥先生
梁愛詩女士
錢果豐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同。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98條規定，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20條規定，陳積民先生、馬照祥先生、王玉軍先生、杜文民先生及魏斌先生輪席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除 Anthony H. Adams 先生(彼於本年報日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9年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月舉行之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外，目前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超過9年。倘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超過9年，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再次委任須作為單獨決議案獲股東批准。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就彼等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於本報告日期的簡歷載於本年報第14頁至第23頁。

執行董事有權獲得薪金及酌情花紅，此乃由董事會經考慮本集團的業績及現行市況後全權酌情釐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得由股東授權及董事會經參考現行市況後批准的袍金。董事獲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有關股份認購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154頁至第156頁。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購股權

本公司設立了兩項股份認購權計劃，即以下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及「股份認購權計劃」：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吸引及留住最佳人才；向(a)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b)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及促進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業務的成功。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於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終止，由該日起並不能再授出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下的購股權。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的條文由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起十年內仍然具全面效力及生效。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每份購股權共有十年行使期，其中歸屬全期為五年。由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及第五週年開始，有關承授人最多可行使其擁有的購股權所包含的股份分別達20%、40%、60%、80%及100%。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以行使價2.8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認購合共167,395,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以每項授出1.00港元的代價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予591名承授人。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被行使時，本公司可發行合共12,504,18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2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二年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本年度 重新分類的 購股權數目	於本年度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¹⁾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董事姓名							
李社堂 ⁽²⁾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	570,080	(570,080)	—	—	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	2.750
僱員總計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	831,372	—	(179,168)	652,204	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	2.750
其他參與者總計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	16,509,924	570,080	(5,228,022)	11,851,982	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	2.750
		17,911,376	—	(5,407,190)	12,504,186		

- 附註：1. 緊接行使購股權的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6.14港元。
- 2. 李社堂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因此於年內由董事重新分類為其他參與者。
- 3. 於年內並無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失效或註銷購股權。

(B) 股份認購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吸引及留住最佳人才；向(a)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b)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及促進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業務的成功。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格人士按行使價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惟受股份認購權計劃的其他條款所規限。承授人於接納授予的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授出每一份購股權的象徵式代價。

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36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已經行使或將會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每一名合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者)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各股份的行使價不低於下列較高者：(1)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2)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或(3)股份面值。

每份購股權共有十年行使期，其中歸屬全期為五年。由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及第五週年開始，有關承授人最多可行使其擁有的購股權所包含的股份分別達20%、40%、60%、80%及100%。

股份認購權計劃將會由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起十年內生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被行使時，本公司可發行合共41,641,07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87%。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二年	於本年度	於本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重新分類的 購股權數目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¹⁾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董事姓名							
王玉軍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101,800	—	—	101,80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張沈文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244,320	—	—	244,32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李社堂 ⁽²⁾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366,480	(366,480)	—	—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王小彬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166,480	—	(166,480)	—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Anthony H. Adams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203,600	—	(94,444)	109,156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4.641
陳積民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203,600	—	—	203,6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12.210
馬照祥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203,600	—	—	203,6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12.210
僱員總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	2,162,660	—	(775,480)	1,387,180	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4.175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1,426,640	—	—	1,426,64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11,359,780	—	(3,300,360)	8,059,42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4.641
	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	11,294,720	—	(4,078,200)	7,216,520	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	6.925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22,991,760	—	(3,581,960)	19,409,8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12.210
其他參與者總計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3,279,040	366,480	(366,480)	3,279,04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54,004,480	—	(12,363,404)	41,641,076		

附註：1. 緊接行使購股權的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6.38港元。

2. 李社堂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因此於年內由董事重新分類為其他參與者。

3. 於年內並無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失效或註銷購股權。

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通過決議案採納「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該計劃」)，以激勵及挽留員工，而本公司已委任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為該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根據該計劃，受託人可於市場上以本集團授出的現金購入本公司現有股份(「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經甄選僱員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條文歸屬該經甄選僱員為止。該計劃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下的購股權計劃及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董事會將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實施該計劃，其中包括向受託人提供所需資金購入最多佔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即4,150,021,178股股份)2%的股份。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生效，並將繼續一直生效及有效10年，惟董事會酌情決定提早終止則除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以加權平均價格13.70港元為該計劃購入982,000股(二零一一年：6,120,000)股份。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計劃所釐定金額為零(二零一一年：143,098,000港元)，乃採用授出日期的普通股市價釐定。

根據該計劃，於報告期末，受託人持有的股份合計為38,001,475股(二零一一年：37,019,475股)，達601,80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88,354,000港元)。

董事的證券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

(A) 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持有的股份及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及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俊卿	實益擁有人	470,864	好倉	0.010%
	配偶權益	20,000	好倉	0.000%
王玉軍	實益擁有人	280,070	好倉	0.006%
張沈文	實益擁有人	2,426,800	好倉	0.051%
王小彬	實益擁有人	3,664,560	好倉	0.077%
杜文民	實益擁有人	480,240	好倉	0.010%
錢果豐	實益擁有人	30,000	好倉	0.001%
	配偶權益	4,000	好倉	0.000%
Anthony H. Adams	實益擁有人	18,000	好倉	0.000%

董事姓名	身份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的 購股權及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本年度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購股權及 相關股份數目		
王玉軍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五年 三月十八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七日	3.919	101,800	—	101,800	0.002%
張沈文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五年 三月十八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七日	3.919	244,320	—	244,320	0.005%
王小彬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五年 三月十八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七日	3.919	166,480	(166,480)	—	0.000%
Anthony H. Adams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十八日	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十七日	4.641	203,600	(94,444)	109,156	0.002%
陳積民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12.210	203,600	—	203,600	0.004%
馬照祥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12.210	203,600	—	203,600	0.004%

董事會報告

(B)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相聯法團華潤創業有限公司(「華潤創業」)設立購股權計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可藉此認購華潤創業的股份。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華潤創業的股份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佔華潤創業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杜文民	實益擁有人	100,000	好倉	0.004%
張沈文	實益擁有人	20,000	好倉	0.001%

董事姓名	身份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佔華潤創業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的 購股權及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本年度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購股權及 相關股份數目	
張沈文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二年 三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四日	7.35	20,000	(20,000)	—	0.000%

(C)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華潤燃氣」)乃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華潤燃氣股份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佔華潤燃氣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俊卿	實益擁有人	34,800	好倉	0.002%
張沈文	實益擁有人	66,000	好倉	0.003%
杜文民	實益擁有人	54,000	好倉	0.003%

(D)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華潤置地」)乃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華潤置地股份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佔華潤置地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俊卿	實益擁有人	30,000	好倉	0.001%
杜文民	實益擁有人	840,000	好倉	0.014%
陳鷹	實益擁有人	500,000	好倉	0.009%

(E)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華潤水泥」)乃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華潤水泥股份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佔華潤水泥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張沈文	實益擁有人	100,000	好倉	0.002%
陳鷹	實益擁有人	230,000	好倉	0.004%

董事購買股份的安排

除上文「董事的證券權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而獲取利益，而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配偶及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亦並無於本年度行使該等權利。

重大合同

董事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於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的任何重要合同上，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此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其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如有)並無訂立重大合同，而本年度內並無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同。

主要股東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他們的權益於上文「董事的證券權益」一節已披露)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入該條所述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持有的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CRH (Power)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3,024,999,999	好倉	63.51%
華潤集團	1	於一家受控法團的權益	3,025,001,999	好倉	63.51%
CRC Bluesky Limited	1	於一家受控法團的權益	3,025,001,999	好倉	63.51%
華潤股份有限公司 (「華潤股份」)	1	於一家受控法團的權益	3,025,001,999	好倉	63.51%
中國華潤總公司 (「中國華潤」)	1	於一家受控法團的權益	3,025,001,999	好倉	63.51%

附註：CRH (Power) Limited(前稱 Finetex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華潤集團的100%附屬公司，而華潤集團為CRC Bluesky Limited的100%附屬公司，而CRC Bluesky Limited由華潤股份擁有100%權益，而華潤股份則由中國華潤持有100%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華潤集團、中國華潤、華潤股份及CRC Bluesky Limited均被視為持有CRH (Power) Limited於3,024,999,999股股份中的相同權益。華潤集團透過另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司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中國華潤、華潤股份及CRC Bluesky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華潤集團於2,000股股份中的相同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若干交易。該等受上市規則第14A.46條呈報規定規限的持續關連交易如下概述。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本公司的71.5%非全資附屬公司華潤電力物流(天津)有限公司(「華潤物流」)與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華潤水泥投資有限公司(「華潤水泥投資」)訂立一份總協議，據此，華潤物流同意持續向華潤水泥投資供應煤炭，期限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總協議，煤炭的規格、數量及單價於發出每月買賣訂單時由雙方於每月十五日或之前協定。煤炭單價將會由華潤水泥投資及華潤物流根據當時的煤炭市價公平磋商協定。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發出的公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供應煤炭總金額為217,127,000港元。

按照上市規則第14A.37段，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除該等交易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進行的其他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段獲豁免遵守申報、公佈及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並且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i) 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依照以下訂立：
 - (a)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
 - (b) 若並無充足的可供比較交易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可自本公司取得或提供予本公司的條款；及
- (iii) 按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利益的條款，以及遵循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

根據已執行的工作，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在致董事會的函件中確認上述交易：

- (a) 已獲董事會批准；
- (b) 符合本公司定價政策(倘交易涉及本公司提供貨物或服務)；
- (c)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d) 並無超越本公司之前公告所披露的上限。

除下列交易外，概無財務報表附註47所載關聯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範疇：

(1)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分別與中國華潤及華潤集團訂立兩項商標特許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不可撤回、免專利稅及非獨家特許使用若干商標，以及向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分特許使用若干商標的權利，代價為名義金額每項1港元。

(2) 年內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華潤股份	直接控股公司	已付利息費用	25,657
華潤集團	直接控股公司	已付利息費用	18,954
華潤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已付租金費用	4,217
華潤(深圳)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已付租金費用	9,745
華潤水泥的若干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脫硫石膏	5,155
		銷售煤灰及煤渣	15,559
		銷售煤炭	217,127
		購買石灰石粉	9,285
華潤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煤炭	15,468
英飛有限公司的 若干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已收利息收入	12,614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本集團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披露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進行的採購合共佔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採購總額33.0%。五大供應商為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1.3%)、平頂山天安煤業股份有限公司(9.0%)、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5%)、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3.2%)及內蒙古伊泰集團(3.0%)。

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合共佔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營業總額75.1%。五大客戶為江蘇省電力公司(33.8%)、河南省電力公司(18.1%)、廣東電網公司(12.1%)、湖北省電力公司(6.2%)及安徽省電力公司(4.9%)。

於本年度內，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的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所有準則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有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兩者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下稱「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除守則條文B.1.8、C.1.6及C.1.7外，華潤電力亦遵循了其他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於本年報第60至7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特別向各董事作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有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日期，誠如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有充足的公眾持股量，該等持股量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審核與風險委員會

審核與風險委員會已審閱財務報表。審核與風險委員會五位成員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審核與風險委員會主席於財務事宜方面(包括審閱財務報表)具有合適的專業資歷及經驗。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乃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本公司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俊卿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二年的業務回顧

本集團從事開發、建設及經營電廠，包括大型高效的燃煤發電機組及多項清潔及可再生能源項目，以及開發、建設及經營煤礦。

二零一二年，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等因素影響，全國電力消費增長平緩，全年呈現出前三季度低速增長、第四季度趨穩回升的總體態勢，五月份以來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平衡，部分地區電力供應能力相對寬鬆。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統計，二零一二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約4.96萬億千瓦時，較二零一一年增長5.5%，增速下降6.5個百分點。

二零一二年，全國發電量4.98萬億千瓦時，較二零一一年增長5.2%，增速下降6.8個百分點。其中，火電3.9萬億千瓦時，較二零一一年增長0.3%，增速下降13.9個百分點；風電0.1萬億千瓦時，較二零一一年增長12.6%。

受益於中國政府於二零一一年內宣佈的電價上調，二零一二年附屬火電廠平均結算電價(不含價值稅)較二零一一年增長4.9%。

二零一二年，煤炭市場供求形勢較為寬鬆。國內煤炭產能不斷釋放，煤炭產量繼續增長。同時，煤炭進口大幅增長，全國全年進口煤炭2.34億噸，同比增長28.7%。國內煤炭需求疲軟，煤價大幅下跌。以秦皇島5,500大卡山西優混煤為例，二零一一年底的市場煤價為805元/噸，至二零一二年底，該煤種煤價已下降至620元/噸，下跌185元/噸或23.0%。受煤炭價格下跌影響，煤炭業務盈利下降，但因火電業務及風電業務盈利大幅提升，本集團整體盈利仍大幅上升。

於二零一二年底，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統計，全國發電裝機容量增加至1,144.9吉瓦，較二零一一年底增長約7.8%或80.2吉瓦。其中，火電新增50.7吉瓦，水電新增15.5吉瓦，並網風電新增12.8吉瓦，並網太陽能發電新增1.2吉瓦。年內新增火電裝機容量僅佔年內新增總裝機容量的63.2%，較二零一一年下降8個百分點。

二零一二年，全國火電機組的平均利用小時同比下降340小時或6.4%，達到4,965小時。本集團旗下電廠大部分為高效大型機組，且主要分佈於用電需求較為強勁的地區，具有一定市場優勢。二零一二年，我們旗下全年運營的32間火電廠的機組滿負荷平均利用小時達到5,680小時，超出全國平均水平715小時。

二零一二年，全國風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1,893小時，本集團旗下風電場主要位於華東及華南沿海地區，二零一二年全年運營的風電場滿負荷平均利用小時達到2,096小時，超出全國平均利用小時203小時。

裝機容量增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發電廠的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230兆瓦，增加至25,271兆瓦。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火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達23,292兆瓦，佔我們總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的92.2%，較去年底下降1.2個百分點。風電、燃氣及水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分別達1,622兆瓦、77兆瓦及280兆瓦，共佔我們總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的7.8%，較去年底提升1.2個百分點，為風電及鴨嘴河水電投產所致。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投產了四台大型火力發電機組，包括位於河南的登封發電廠二期第二台600兆瓦超臨界發電機組、位於湖北的蒲圻發電廠一台1,000兆瓦超超臨界發電機組及位於廣西的賀州發電廠兩台1,000兆瓦超超臨界發電機組，另外滄州發電廠由2x325兆瓦增容至2x330兆瓦，合共增加運營權益裝機容量2,520兆瓦。此外，我們於內蒙古、山東、黑龍江、甘肅及遼寧的數個新建風電場投入商業運營，合共新增風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達388兆瓦。位於四川的鴨嘴河水電也於年內投產，新增水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133兆瓦。

發電量及售電量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的55座附屬運營發電廠及風電場的總發電量為123,690,705兆瓦時，較二零一一年的119,656,029兆瓦時增長3.4%。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的55座附屬運營發電廠及風電場的總售電量為116,273,170兆瓦時，較二零一一年的112,080,283兆瓦時增長3.7%。

按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全年投入商業運營的32座燃煤發電廠的同廠同口徑計算，發電量及售電量分別下降7.1%及7.0%。這32座燃煤發電廠於二零一二年的平均滿負荷機組利用小時為5,680小時，較二零一一年的6,065小時下降6.3%。

燃料成本

我們的附屬運營發電廠於二零一二年的平均售電單位燃料成本為每兆瓦時人民幣254.37元，按年下降9.3%。我們的附屬運營發電廠於二零一二年的平均標煤單價按年下降7.9%。

二零一二年，我們旗下燃煤發電廠的平均供電標準煤耗為320.16克／千瓦時，較上年的325.99克／千瓦時降低5.83克／千瓦時，或1.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保費用

於二零一二年，各附屬公司產生的環保費用介乎人民幣1.1萬元至人民幣2,800萬元，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的環保費用總額為人民幣2.34億元，而二零一一年為人民幣2.27億元。環保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公司產能增加所致。

發展可再生能源項目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繼續增加於可再生能源項目的投資，特別是開發及建設風電場。於二零一二年底，本集團的風電運營權益裝機容量達1,622兆瓦，在建風電容量合共為180兆瓦。

截至二零一二年底，本集團獲得政府批准開展前期工作的風電項目容量為3,800兆瓦。同時，本集團與國內24個省及自治區簽訂了風電投資開發協議，簽約儲備風電容量達45,000兆瓦。

煤礦業務

二零一二年，我們於山西、江蘇、河南及湖南省的煤礦合共生產約1,684萬噸煤炭(各煤礦按100%基準計算的總產煤量)，較二零一一年增加了1.8%。其中，附屬煤礦生產了1,022萬噸煤炭，聯營煤礦生產了662萬噸煤炭。

對二零一三年的展望

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預測，二零一三年，隨著各項宏觀調控措施實施效果的顯現，「十二五」規劃中的重點建設項目陸續開工，以及提振消費政策的落實，投資和消費有望保持較快增長，預計全年GDP增速為7.6%~8.3%。受產業結構調整以及房地產調控不放鬆等因素影響，高耗能行業用電增速不會大幅提高，第三產業和居民生活用電將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勢頭，全國電力需求增速將比二零一二年有所提高。預計二零一三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將達到5.3~5.4萬億千瓦時，較二零一二年增長7.0~9.0%。預計二零一三年全年新增裝機在80吉瓦以內，裝機增速將進一步放緩。

煤價方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國務院辦公廳下發了《關於深化電煤市場化改革的指導意見》。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取消重點合同，取消電煤價格雙軌制，明確要完善煤電價格聯動機制。當電煤價格波動幅度超過5%時，以年度為週期，相應調整上網電價，同時將電力企業消納煤價波動的比例由30%調整為10%。受煤炭產能逐步釋放，進一步增加煤炭供應能力的影響，煤炭供需環境在二零一三年將繼續保持寬鬆，此次電煤市場化改革對二零一三年煤價的影響不大。從中長期來看，此次電煤的市場化改革將有助電價市場化改革。

二零一二年，我們不斷致力提高電廠運營效率，尤其是降低售電標準煤耗率。二零一三年我們將會繼續改善運營效率，繼續在所有運營電廠引入標準化的精益管理，力求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率。

考慮到國內對火電行業的監管環境，我們嚴格挑選投資項目，選擇那些我們認為具備高競爭力，並於未來可為股東創造價值的燃煤電廠項目，例如位於沿海地區具備良好物流條件的百萬千瓦高效率機組和具有較高熱負荷需求的30萬千瓦熱電聯產機組。此外，我們亦持續增加對清潔及可再生能源行業的投資，重點是建設風電場。

我們將繼續致力於進一步提高已有煤礦的產量，尤其是我們位於山西省的煤礦。力爭在二零一三年內，完成大部份並購煤礦的基建、技改和驗收工作，獲得國家頒發的有關煤炭生產和經營所需的證照。隨著煤炭產量的提升，我們將致力於開拓穩定、可靠的銷售渠道並開拓和打造我們煤炭銷售的物流體系。

我們一直努力擴大融資渠道，藉此獲取長期低成本的資金支持我們業務的發展，並降低融資成本。我們亦持續監控資本結構及資產與負債水平，以確保我們保持穩定的資本結構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各項發展計劃。二零一二年五月，我們在中國境內發行了20億元中期票據，年期為7年，票面息率為5.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經營業績如下：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2,435,520	60,708,674
經營成本		
燃料	(35,589,027)	(38,382,666)
維修和維護	(1,145,345)	(1,015,042)
折舊與攤銷	(6,183,139)	(5,502,030)
僱員福利開支	(3,762,080)	(3,247,286)
消耗品	(928,894)	(1,008,657)
營業稅金及附加	(499,995)	(424,735)
其他	(4,028,319)	(4,066,615)
總經營成本	(52,136,799)	(53,647,031)
其他收益	1,306,198	1,248,732
其他利得－淨額	400,938	1,230,015
經營利潤	12,005,857	9,540,390
財務費用	(3,835,796)	(3,515,56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3,372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0,328	96,944
除稅前利潤	9,903,761	6,862,149
所得稅費用	(1,179,214)	(1,242,763)
年內利潤	8,724,547	5,619,386
年內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478,916	4,450,576
非控制性權益		
－永久資本證券	418,344	269,275
－其他	827,287	899,535
	8,724,547	5,619,386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盈利		
－基本	(港元) 1.59	(港元) 0.95
－攤薄	(港元) 1.58	(港元) 0.94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利潤	8,724,547	5,619,386
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差額	226,225	1,724,85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匯兌儲備變動	224,418	763,786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稅後變動	(2,485)	(29,103)
年內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448,158	2,459,534
年內稅後綜合收益總額	9,172,705	8,078,920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888,405	6,711,817
非控制性權益		
— 永久資本證券	418,344	269,275
— 其他	865,956	1,097,828
	1,284,300	1,367,103
年內稅後綜合收益總額	9,172,705	8,078,9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660,633	96,418,551
預付租賃費用	2,372,579	2,301,477
採礦權	14,051,781	10,703,707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4,447,854	4,212,58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060,119	18,294,01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728,980	1,694,679
商譽	3,914,280	4,033,4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4,296	171,875
可供出售投資	1,319,116	1,101,266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	2,394,638
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	—	1,233,500
給予可供出售的被投資公司貸款	176,772	—
	150,996,410	142,559,745
流動資產		
存貨	3,258,710	3,592,56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758,931	16,123,016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3,454,804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92,171	593,99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122,122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77,730	570,823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3,687	3,0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9,986	303,9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7,289	4,496,605
	26,793,308	25,806,144
總資產	177,789,718	168,365,889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762,863	4,745,092
股份溢價及儲備	49,280,120	42,727,906
	54,042,983	47,472,998
非控制性權益		
— 永久資本證券	5,897,056	5,900,367
— 其他	8,955,962	8,198,800
	14,853,018	14,099,167
權益合計	68,896,001	61,572,16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59,876,386	56,568,988
衍生金融工具	320,851	210,3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3,881	579,455
遞延收入	487,547	226,631
應計退休福利成本	136,481	231,859
	61,395,146	57,817,28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022,262	19,305,75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00,557	669,548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2,977,131	2,036,924
當期所得稅負債	506,479	398,40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390,649	26,418,243
衍生金融工具	1,493	147,559
	47,498,571	48,976,437
總負債	108,893,717	106,793,724
總權益及負債	177,789,718	168,365,889
流動負債淨額	(20,705,263)	(23,170,2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0,291,147	119,389,45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	9,903,761	6,862,149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5,789,430	5,146,478
採礦權的攤銷	312,433	285,980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81,276	69,572
以股代款的確認	1,477	153,7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費用	324,226	—
商譽減值費用	274,000	—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費用	46,723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費用	—	53,350
呆賬撥備	34,762	6,037
利息開支	3,835,796	3,515,563
利息收入	(230,072)	(271,46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645)	50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38,054)	4,92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3,372)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0,328)	(96,944)
自可供出售投資收取的股息	(158,256)	(51,9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97,076)	53,345
出售權益投資的收益淨額	(35,698)	—
因終止合約而獲得的賠償	(174,547)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333,857	(1,469,559)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58,032	(3,325,47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35,916	3,391,406
退休福利責任減少	(95,378)	(36,342)
已付所得稅	(1,203,230)	(975,88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8,965,033	12,575,036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011,099	1,006,871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182,379	51,956
已收利息	232,425	388,942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53,991	45,754
收回收購採礦權及資源勘探權的按金及相關利息	1,558,20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費用以及 採礦權及資源勘探權	(10,374,241)	(12,199,0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費用以及採礦權及 資源勘探權支付的按金	(295,883)	(2,829,8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4,923	239,994
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償還貸款	77,929	16,205
合營企業償還貸款	—	133,837
向聯營公司墊款	(812,137)	(41,018)
向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墊款	(176,772)	(57,975)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出資	(270,265)	(350,980)
向合營企業注資	(266,841)	(634,663)
於可供出售投資的出資	(245,340)	—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424,540)	—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的現金流出淨額	(518,819)	(4,673,608)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	260,916	—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982,967)	(18,903,57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3,574,785	34,944,441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2,453,200	4,934,000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得款項淨額	—	5,789,305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7,929	116,595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243,762	156,66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款	(39,599,742)	(36,403,474)
已付永久資本證券息票	(421,655)	(204,658)
購買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下所持股份	(13,455)	(77,610)
償還聯營公司墊款	(68,991)	(366,723)
其他關連公司償還款項／(向其他關連公司墊款)	41,776	(404,923)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墊款	2,600,000	3,700,700
償還中間控股公司貸款	(1,238,337)	(2,488,363)
(償還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墊款)向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墊款	(154,874)	708,172
已付利息	(4,346,029)	(3,950,587)
已付股息	(1,414,371)	(1,549,311)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882,867)	(1,184,64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118,869)	3,719,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6,803)	(2,608,94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96,605	6,801,707
匯兌收益	37,487	303,84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7,289	4,496,605

總覽

二零一二年度的淨利潤約為 74.8 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約 44.5 億港元上漲約 68.0%。

二零一二年，煤炭價格自年中開始持續下降，我們附屬運營火電廠平均售電單位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9.3%，另外附屬火電廠平均電價上漲 4.9%，導致經營利潤相比去年上升 25.8% 至 120.1 億港元。再加上由於聯營公司盈利貢獻增加，本年度淨利潤比二零一一年度增加 68.0%。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及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衍生工具而作出修訂。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 207 億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經考慮現實可供動用的銀行授信及良好的經營狀況，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其目前（即由財務報表日起計至少未來 12 個月）的需要。因此，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於年內就銷售電力、熱電廠供熱以及煤炭銷售而已收和應收的款額(扣除增值稅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電力銷售	55,547,575	50,705,427
熱能供應	2,344,618	2,018,296
煤炭銷售	4,543,327	7,984,951
	62,435,520	60,708,674

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為624.4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607.1億港元增長2.8%。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1)我們的55座附屬運營發電廠及風電場的總售電量為116,273,170兆瓦時，較二零一一年的112,080,283兆瓦時增長3.7%。(2)平均電價同比上升，年內附屬火電廠平均結算電價(不含增值稅)為389.62元/兆瓦時，較上年增長4.9%。惟被以下因素抵消部分增幅：(1)平均噸煤售價下降，年內附屬煤礦平均不含增值稅噸煤售價為每噸人民幣405.5元，較二零一一年的平均噸煤售價下降20.3%；(2)附屬煤礦所生產的總煤量下降；二零一二年，我們的附屬煤礦生產合共1,022萬噸煤，較二零一一年同比下降約22.2%

本集團現正從事兩個營運分部－電力銷售(包括提供熱電廠生產的熱能)及煤礦開採。

分部收入及業績

按報告分部分析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力及 熱能銷售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57,892,193	4,543,327	—	62,435,520
分部間銷售	—	62,272	(62,272)	—
總計	57,892,193	4,605,599	(62,272)	62,435,520
分部利潤	11,448,784	775,104	—	12,223,888
未分配企業費用				(486,157)
利息收入				230,07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38,054
財務費用				(3,835,79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3,37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0,328
除所得稅前利潤				9,903,76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力及 熱能銷售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部分收入				
外部銷售	52,723,723	7,984,951	—	60,708,674
分部間銷售	—	447,793	(447,793)	—
總計	52,723,723	8,432,744	(447,793)	60,708,674
分部利潤	6,109,516	3,621,895	—	9,731,411
未分配企業費用				(457,561)
利息收入				271,465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4,925)
財務費用				(3,515,56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6,944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62,149

分部間銷售按當時市場水平定價。

地域分部

本集團絕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而本年度的營運亦主要於中國進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成本

經營成本主要包括燃料成本、維修和維護、折舊與攤銷、員工成本、材料費、營業稅金及附加，以及其他經營成本。其他經營成本包括煤炭可持續發展基金、安全費、排污費、專業費、辦公室租金、差旅費、招待應酬費用及撇銷營運前費用等。二零一二年度的經營成本為521.4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536.5億港元減少2.8%。經營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煤炭價格下降所帶來的燃料成本降低。

二零一二年度的燃料成本約為355.9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383.8億港元減少27.9億港元或7.3%。雖然附屬電廠售電量同比上漲3.7%，但我們的附屬發電廠於二零一二年的平均售電單位燃料成本按年下降9.3%，故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二零一二年，折舊及攤銷費用於年內增加約6.8億港元或12.4%至合共約61.8億港元。此乃由於年內運營燃煤發電廠及風電場的總數增加，我們的權益運營裝機容量由二零一一年底的22,230兆瓦增加至二零一二年底的25,271兆瓦。

二零一二年，維修和維護成本增加約1.3億港元或12.8%至約11.5億港元。這主要是由於隨著裝機容量增加，年內火電機組檢修較二零一一年上升，但材料費用由二零一一年約10.1億港元減少至9.3億港元，減少7.9%。主要是煤礦產量下降，材料投入也相應減少。

員工成本由二零一一年約32.5億港元上升約15.9%或5.1億港元。這是由於隨著業務的增長，所需員工人數相應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二年底，本集團約有全職員工38,118人，較二零一一年底約36,400人有所上升。

營業稅金及附加由二零一一年的4.2億港元上升17.7%至約5.0億港元。這是由於(1)年內本集團來自發電供熱業務的營業額上升逾10%及(2)本年度通過內部資金集中管理增加了內部貸款利息收入。

二零一二年度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40.3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40.7億港元減少0.4億港元或0.9%。此乃主要隨著二零一二年煤炭產量的下降，相應的費用包括可持續發展基金、安全費、其他中國政府徵收的費用及基金也減少。

其他收益和其他利得－淨額

二零一二年的其他收入約為13.1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約12.5億港元增加4.6%，其他利得－淨額約為4億港元，而二零一一年的其他利得約為12.3億港元。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粉煤灰副產品收入約3.5億港元，利息收入約2.3億港元，收取政府資助及補貼約3.4億港元及股息收入約1.6億港元。

其他利得－淨額主要包括違約賠償收入1.75億港元，出售物業、廠房設備淨利得1.0億港元、保險賠款收入0.2億港元，及處置股權投資收益0.4億港元。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指未扣除財務費用、所得稅費用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自附屬公司所得的利潤。二零一二年的經營利潤約為120.1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95.4億港元增長25.8%。經營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1)我們附屬電廠的售電量及平均電價的增加及(2)我們附屬火電廠的售電單位燃料成本下降；但被以下因素抵消(1)附屬煤礦產量和煤價下降及(2)其他利得－淨額減少。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的財務費用約為38.4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35.2億港元增長9.1%。財務費用增加是由於平均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於年初及年終的未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計算)由二零一一年的789.5億港元上升3.4%至二零一二年的816.3億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395,615	3,248,543
－不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63,591	255,378
公司債券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27,271	227,315
－不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78,373	259,615
其他	61,496	120,025
	4,426,346	4,110,876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的利息	(590,550)	(595,313)
	3,835,796	3,515,56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二零一二年，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16.4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的7.4億港元增加122%。增長的原因，主要是因為(1)亞美大寧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恢復生產後於二零一二年全年的貢獻，該煤礦本年產量為473萬噸，較上年同比增長約214%及(2)聯營電廠的業績因煤價持續下降及電價上漲而上升。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二零一二年的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約為9,033萬港元(二零一一年：9,694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來自廣西賀州電廠的盈利貢獻增加，但被以下因素抵銷(1)天津中海華潤航運虧損及(2)在山西華潤成為子公司之前應佔其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利率掉期)對沖其銀行貸款利率變動的風險。於對沖關係之開始，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各類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其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和進行期間，本集團記錄用於對沖關係的對沖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

衍生工具以其合約簽訂日的公平價值作初次確認及其後以報告期末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指定及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於權益中予以遞延。有關無效部分的盈虧及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若干掉期的公平價值變動實時於損益賬內確認。二零一二年，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收益為3,806萬港元，是有關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二年的所得稅費用約為11.8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約12.4億港元減少5.1%。二零一一年中國企業所得稅較高主要是附屬煤業公司盈利較高，且按標準稅率繳納，而二零一二年隨着煤炭分部盈利減少，相應所得稅項也下降。此外，儘管附屬電廠盈利上升，但仍有部分電廠享受稅收優惠。上述原因導致本年所得稅費用下降。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1,183,628	1,216,396
遞延所得稅項	(4,414)	26,367
	1,179,214	1,242,763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於香港並無任何可課稅利潤或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所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適用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的相關稅率按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

年內利潤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 袍金	1,280	1,280
— 工資及獎金	14,777	12,937
— 退休成本	524	478
— 購股權費用	24	33,037
	16,605	47,732
工資薪金及獎金	3,152,585	2,569,729
退休成本，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	591,437	509,128
購股權費用，不包括董事	1,453	120,697
員工成本總額	3,762,080	3,247,286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81,276	69,572
採礦權攤銷(已包括於折舊及攤銷)	312,433	285,980
核數師酬金	6,898	7,200
存貨成本確認為經營支出	36,517,921	39,391,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89,430	5,146,4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324,226	—
商譽減值損失	274,000	—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損失	46,723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損失	—	53,350
根據經營租約有關下列各項的最低租賃費用：		
— 土地及樓宇	57,695	72,341
— 其他資產	—	6,21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已包括於其他利得-淨額)	(645)	502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已包括於其他損益)	(38,054)	4,9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清潔發展機制收入	26,540	100,235
來自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股息收入	158,256	51,956
政府補助	341,741	425,195
利息收入	230,072	271,465
銷售廢料	345,271	198,354
熱網接駁費收入	153,692	15,860
違約賠償收入	174,547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已包括於其他利得－淨額）	(4,344)	1,183,6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已包括於其他利得－淨額）	97,076	(53,345)
於在建工程內資本化的費用：		
其他員工成本	503,046	113,248
退休成本	8,316	25,062
折舊與攤銷	33,701	11,5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各項，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二零一一年約44.5億港元增至二零一二年度的74.8億港元，按年增加68.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7,478,916	4,450,576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 （不包括獎勵計劃所持之本身股份） 的加權平均數	4,715,737,893	4,695,272,325
對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29,432,773	42,626,981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745,170,666	4,737,899,306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	1.59	0.95
每股攤薄盈利	1.58	0.94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議決建議二零一二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45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0.24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已確認作分派的股息：		
已派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二零一一年：每股0.06港元)	285,446	284,458
已派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0.24港元 (二零一零年：每股0.27港元)	1,140,325	1,278,745
	1,425,771	1,563,203

待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擬派的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派發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股份登記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為確定享有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的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股份登記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暫停，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擬派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資本結構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資本管理的宗旨乃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項及股本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及本公司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一樣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淨負債(其中包括長期銀行借貸、短期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公司債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留存利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償還現有負債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借貸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董事認為，經考慮現時可供動用的銀行授信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後，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其目前所需(即至少為自財務報表日起計的未來十二個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地貨幣及外幣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2.99億港元、人民幣31.9億元及0.2億美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5,548,401	1,039,999
無抵押銀行貸款	56,290,178	65,997,182
公司債券及票據	18,428,456	15,950,050
	80,267,035	82,987,231

上述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0,390,649	26,418,24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183,528	7,274,267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4,143,493	24,066,113
超過五年	19,549,365	25,228,608
	80,267,035	82,987,231
上述有抵押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資產抵押(附註)	5,986,147	4,436,737

附註：若干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30,47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47,107,000港元)、10,77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4,923,000港元)及5,944,89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54,707,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樓宇及發電廠房和設備作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地貨幣及外幣列值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分別約為192.3億港元、443.3億人民幣及8.2億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金額約192.3億港元及8.2億美元(二零一一年：176.5億港元及1.9億美元)分別按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8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6厘的年利率及倫敦同業拆息加0.59厘至倫敦同業拆息加2.4厘的年利率計息，而餘下銀行及其他借貸按介乎3.6厘至7.2厘(二零一一年：1.34厘至7.4厘)的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使用利率掉期(每季度結算淨額)，透過將浮動利率掉期為固定利率，儘量減低若干港元銀行借貸利率開支的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浮動利率提供的貸款82億港元獲掉期為介乎1.12厘至3.36厘的固定年利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為140.4%，而總負債對總資本比率則為53.8%。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穩定，可支持其未來發展計劃及營運。

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新籌銀行貸款、發行中期票據、中間控股公司墊款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分別為335.7億港元、24.5億港元、26.0億港元及189.7億港元。本集團的資金主要用作償還銀行借貸、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及已付利息，分別為396.0億港元、103.7億港元及43.5億港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9,162,384	8,029,065
應收票據	887,710	988,163
	10,050,094	9,017,228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款	(47,117)	(14,695)
	10,002,977	9,002,533

應收賬款一般於賬單日期起計60日內到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包括在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內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933,241	7,492,863
31至60日	505,681	560,258
60日以上	1,611,172	964,107
	10,050,094	9,017,2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付賬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包括在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539,284	4,110,078
31至90日	1,476,954	1,330,446
90日以上	1,937,454	492,105
	8,953,692	5,932,629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流動比率(倍)	0.56	0.53
速動比率(倍)	0.50	0.45
淨負債對股東權益(%)	140.4	165.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數(倍)	4.5	3.9

流動比率 = 於年終的流動資產結餘／於年終的流動負債結餘

速動比率 = (於年終的流動資產結餘－於年終的存貨結餘)／於年終的流動負債結餘

淨負債對股東權益 = (於年終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結餘－於年終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於年終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結餘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數 = (除稅前利潤+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利息支出
(包括資本化利息)

匯率風險

我們的收入幾乎全部以人民幣收取，而我們的大部分支出(包括於經營發電廠時產生的支出及資本支出)亦以人民幣計算。而來自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應收股息則可以人民幣、美元或港元收取。

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人民幣的未來匯率可能因中國政府實施管制而與現行或過往的匯率有重大差異。匯率亦可能受經濟發展、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關係影響。人民幣對港元及美元升值或貶值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正面或負面影響。

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且我們的收益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列值，故本集團並無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人民幣對港元及美元匯率變動的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有銀行存款約2.99億港元及0.2億美元，以及192.3億港元及8.2億美元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的其餘資產及負債主要是以人民幣列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無)。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了約38,118名(二零一一年：36,400名)僱員。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已與其各位僱員訂立僱用合約。僱員報酬主要包括薪金及按績效釐定的獎金。

中長期績效評估獎勵計劃

本公司實施「中長期績效評估獎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通過中長期績效評估，將員工及管理層的表現及公司整體經營業績與戰略目標之完成情況與員工及管理層的收入掛鉤。該計劃已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並將繼續一直生效及有效10年，惟董事會酌情決定提早終止則除外。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潤電力」，及其附屬公司與其他控制實體統稱「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董事」)一直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為達致「股東價值、員工價值及公司價值最大化」的使命，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於本公司的成功至關重要，並會參考國際企業管治慣例，致力改善整體的企業管治標準。我們有責任建立並維持良好及穩健的企業管治架構，遵循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不斷改進我們的問責制和透明度，並全方面披露企業管治原則與實踐。

董事會擁有本集團運營最終權力及監督責任，並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是改善本集團表現及使其成為世界一流能源供應商及中國最受歡迎僱主之一的關鍵因素。我們致力於持續提升整體企業管治標準並維持高水平的安全、表現及管治標準，以使我們在追求商業目標的同時履行我們的法定及授託責任。

於二零一二年，華潤電力已採用所有準則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有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兩者載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下稱「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除守則條文B.1.8、C.1.6及C.1.7外，華潤電力亦遵循了其他建議最佳常規。

以下概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闡述以上偏離建議最佳常規的事項。

A.1 董事會

董事會致力於完善公司管治體系，並對公司的各項戰略規劃、業務運營，和公司的經營業績負最終責任。

董事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1) 決定公司的戰略、目標、政策及業務計劃，並監督公司的戰略執行；
- (2) 監督及控制公司的營運與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的風險控制政策與程序，以確保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
- (3) 監控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並釐定其恰當的薪酬；及
- (4) 完善企業管治架構，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

本公司建立了內部指引，明確應由董事會批准的事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嚴格遵守了守則原則與守則條文A.1.1至A.1.8，概括如下：

A.1.1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共四次，每次召開董事會皆有大部分有權出席會議的董事親身出席，其他董事則通過電話會議方式積極參與。

根據守則第A.1.1的守則條文，董事會會議每年最少須舉行四次，約每季舉行一次。年內，董事會曾舉行共四次董事會會議。

於報告期內，全年擔任董事的有周俊卿女士、王玉軍先生、張沈文先生、王小彬女士、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Anthony H. Adams先生、陳積民先生、馬照祥先生、梁愛詩女士和錢果豐博士以及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成為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曾於年內公佈下列董事變動：

李社堂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石善博先生及張海鵬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張沈文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以上各位出席本年董事會及股東週年大會的情況如下：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任職期間 董事會會議出席率	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周俊卿	4/4	100%	√
王玉軍	4/4	100%	—
張沈文	4/4	100%	√
王小彬	4/4	100%	√
非執行董事			
杜文民	3/4	75%	—
魏斌	4/4	100%	√
黃道國	2/3	67%	—
陳鷹	3/3	1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hony H. Adams	4/4	100%	√
陳積民	4/4	100%	—
馬照祥	4/4	100%	√
梁愛詩	4/4	100%	—
錢果豐	3/4	75%	√
辭任董事			
李社堂	1/1	100%	—
石善博	1/1	100%	—
張海鵬	1/1	100%	—

企業管治報告

- A.1.2 報告期內董事會都經過妥善安排，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下設4個委員會：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以確保其具有良好設置以履行責任及協助董事會執行責任。每個委員會有其自身職責範圍。每個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並按需要就討論事宜提出建議。經有關主席邀請，高級管理層成員可出席委員會會議。
- A.1.3 報告期內每次董事會定期會議都提前至少14天發出通知，讓所有董事皆有合理的機會安排時間出席。至於其他董事會會議，亦發出合理通知。
- A.1.4 會議秘書應備存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所有會議記錄均安排出席會議之董事進行審核，再由各會議主席簽署。當董事有需要並發出合理通知時，本公司將提供有關會議記錄供其在任何合理的時段查閱。
- A.1.5 董事會和轄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對會議上各董事所考慮的事項及達成的決定作了詳細的記錄。會議結束後，於合理時段內將會議記錄的初稿和最終稿發送全體董事參閱。
- A.1.6 本公司建立相關政策及程序，以確保董事可在認為必要情況下尋求獨立第三方的專業意見，費用由公司支付，以協助董事履行對公司的職責。
- A.1.7 董事須就可能涉及真實或潛在衝突的任何合約、所擔任職位(包括其他董事職位)、於其他公司權益或交易通知董事會主席，並於每次董事會會議上宣佈任何衝突或其獨立性變動。未經董事會主席批准，就一項事宜有衝突的董事不會收到相關董事會文件出席參與有關該事宜的討論或投票。
- A.1.8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了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已在實際可行範圍內採納守則A.1.1至A.1.8的原則、程序及安排。

A.2 主席與總裁

主席與總裁分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主席的主要責任包括決定會議計劃及議程、制訂董事會政策、確保董事會的有效性、促進本公司發展及維持本公司企業管治。行政總裁已獲董事會授權及就本集團業務向董事會負責包括實施董事會採納的戰略及提議。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嚴格遵守守則原則與守則條文A.2.1至A.2.9，概括如下：

- A.2.1 本公司主席與總裁分由不同人士擔任，目前分別由周俊卿女士與王玉軍先生擔任。本公司就主席與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制定了書面的指引。

董事會主席周俊卿女士負責領導董事會，其職責主要是確保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以及確保公司制定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主席亦負責確保採取適當的程序保證與股東的有效聯繫，以及確保股東的意見可傳達至董事會全體成員。

本公司行政總裁王玉軍先生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業務運作並協調整體業務營運；負責執行董事會的重大策略；以及作出日常運營決策。

董事會成員之間(包括主席與總裁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A.2.2 通過執行董事的協助，主席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的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

A.2.3 通過執行董事的協助，主席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的董事在會議召開之前及時收到準確、清晰、完備、可靠、充分的資訊。

A.2.4 主席的責任之一為領導董事會。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責任，以及所有關鍵及適當問題獲董事會及時討論。通過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協助，主席主要負責就每次董事會會議起草及批准議程，並考慮(如適當)將其他董事推薦的事宜納入議程。

A.2.5 主席主要負責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A.2.6 主席鼓勵所有董事對董事會事務作出全面積極貢獻並牽頭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主席應鼓勵持不同意見的董事均表達出本身關注的事宜，給予這些事宜充足時間討論，以及確保董事會的決定能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

A.2.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主席周女士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會議，其他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會議。

A.2.8 主席確保採取適當步驟向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及將股東意見整體傳達予董事會。

A.2.9 主席應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促進非執行董事的有效貢獻及確保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建設性關係。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訪問我們位於中國山西省晉城的大寧煤礦並與當地管理層會面。這有助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得對該行業及本公司業務運營的第一手了解，使他們能夠履行對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職責及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A.3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乃根據以下原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有關管治規定釐定：

- 本公司須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保持其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
- 主席與總裁須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
- 董事會應由來自適當範圍及組合不同技能、經驗、專長及多樣化的董事組成；
- 董事會及其成員表現應每年客觀評估；及
- 所有董事須定期重選連任。

於本報告發出日，董事會有13名董事，其中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的規定。董事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4至第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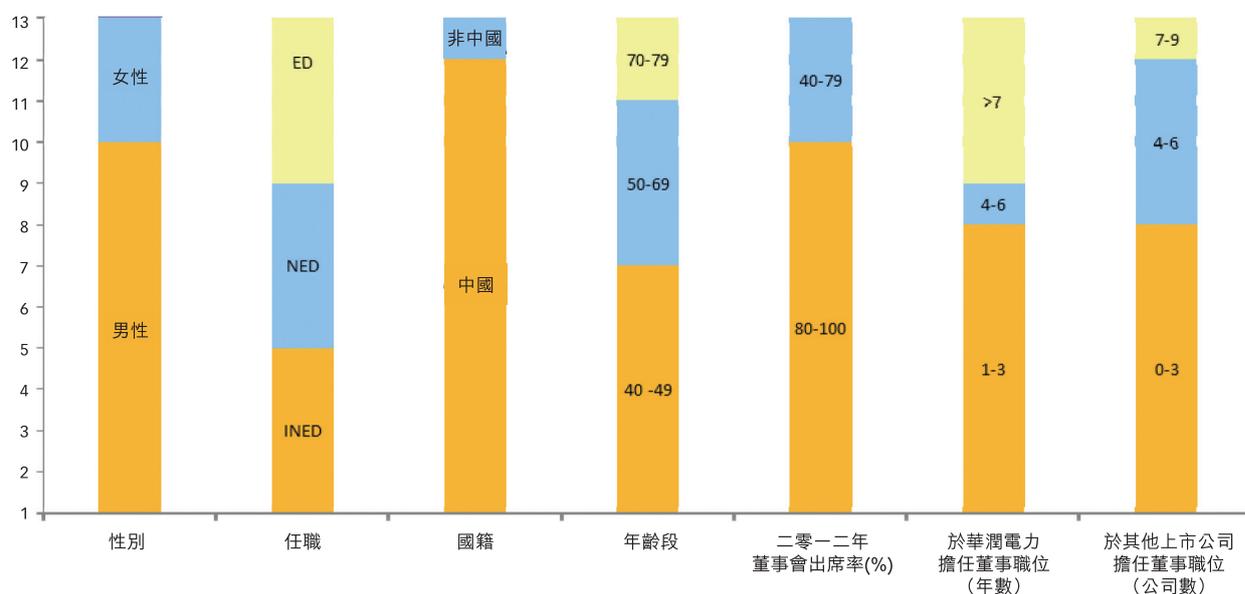
於本報告發出日，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的成員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會職位	委員會成員			提名
		可持續發展	審核及風險	薪酬	
周俊卿	E、主席	√			主席
王玉軍	E				
張沈文	E				
王小彬	E				
杜文民	NE			√	√
魏斌	NE				
黃道國	NE		√		
陳鷹	NE				
Anthony H. Adams	INED	主席	√	√	
陳積民	INED		√		√
馬照祥	INED	√	主席	√	
梁愛詩	INED		√	主席	√
錢果豐	INED	√		√	√

附註：

E: 執行董事
NE: 非執行董事
IN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數目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上述原則與守則條文A.3.1及A.3.2，概括如下：

A.3.1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且本公司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A.3.2 本公司亦於其網站上([www. cr-power.com](http://www.cr-power.com))載列董事會成員姓名及履歷，並註明其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

A.4 董事委任、重選和罷免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的整體組成設定及審查委任新董事的標準。

董事會力求確保其成員組成使每名董事：

- 為誠信人士；
- 擁有充足時間及能力有效履行其職責；
- 以獨立及質疑思維對待其職責，使其行使穩健判斷；
- 提升董事會的整體技能與知識廣度及深度；及
- 增加董事會的整體經驗及多樣化。

每名董事的服務期限為3年。退任董事合資格重新委任或重選連任。該交錯結構使董事會可長期有序變換其組成，同時保持領導性、穩定性及持續性，並可按要求定期評估技能及經驗組合。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上述原則與守則條文A.4.1至A.4.3，概括如下：

A.4.1 每名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到正式委任函件，該函件概括其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所有董事需定期重新選舉。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第120條之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應最少每隔三年輪席告退而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根據公司章程細則第120條之規定，周俊卿女士、張沈文先生、王小彬女士、Anthony H. Adams先生、錢果豐博士及梁愛詩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

A.4.2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新任董事均須在接受委任後的下次股東大會上(如屬填補臨時空缺)或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如屬增添董事會成員)膺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細則第98條之規定，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新獲委任董事周俊卿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

A.4.3 除Anthony H.Adams先生(彼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9年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月舉行之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外，目前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超過9年。倘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超過9年，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再次委任須作為單獨決議案獲股東批准。

A.5 提名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上述原則與守則第A.5.1至A.5.5，概括如下：

A.5.1 本公司設立了提名委員會，目前有五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一次會議，以審閱、討論及考慮委員會角色、責任及職能，以及考慮委任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周俊卿女士、杜文民先生、陳積民先生、錢果豐博士及梁愛詩女士出席了會議。

A.5.2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制訂及實施提名候選人供股東選舉的政策，及根據誠信聲譽、成就及經驗、專業及教育背景以及潛在貢獻時間等標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由本公司制定及董事會採納)已納入守則條文所載的特定職責。

A.5.3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A.5.4 本公司確保提名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提名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如有需要，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A.5.5 倘董事會於股東大會提出選舉一名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其將於致股東通函及／或有關股東大會通告隨附解釋說明內載列本公司相信該名人士應獲選舉的原因及其認為該名人士獨立的原因。

A.6 董事責任

董事會於本公司企業管治結構中擔任中心支持及監督職能，對本集團活動提供領導及指引及監管管理層工作及執行本公司業務策略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上述原則與守則條文 A.6.1 至 A.6.8 條文，概括如下：

A.6.1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在首次委任時獲得了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當的法律規定以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

A.6.2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公司董事會會議，及審核及風險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大部分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了解影響業務的發展，並為此支付費用。非執行董事的職責亦包括向執行董事提供彼等關於業務發展和策略的獨立意見及支持該等策略的實施。他們亦監察及監視高級管理層在實現目的及目標時的表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被邀請參觀本集團於不同地區的業務，以增進其對本公司業務的理解。

A.6.3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載於本年報第 61、66、73 及 74 頁。每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確保其分配充足時間及注意力予本公司事務。

A.6.4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各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所有的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

本公司亦制定了關於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若干方面的書面指引，對高級管理人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作出了嚴格的規定。本公司亦於年度業績公佈前 60 天和中期業績公佈前 30 天通知所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有關僱員遵守該指引。

A.6.5 本公司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參與多項發展課程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協助確保其向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及有關。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專業培訓課程及本公司將組織及資助有關培訓課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參與有關董事職責的培訓計劃並參觀本公司的運營活動。出席記錄如下：

	有關香港上市規則 近期發展、企業管治及 董事責任近期發展的董事培訓	實地考察火力發電廠、 煤礦或風電場
周俊卿	√	√
王玉軍	√	√
張沈文	√	√
王小彬	√	√
杜文民	√	√
魏斌	√	√
黃道國	√	√
陳鷹	√	√
Anthony H.Adams	√	√
陳積民	√	—
馬照詳	√	√
梁愛詩	√	—
錢果豐	√	—

A.6.6 每名董事已於其獲委任時及定期向本公司披露於上市公司或組織擔任的職位及其他工作的數目及性質，說明上市公司或組織的資料及指定參與時間。

A.6.7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為形成對股東意見的均衡了解，年內許多執行董事參與巡迴推介及投資者論壇與機構投資者會面。許多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出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由於需要參加其他事務，三名非執行董事(包括兩名前任董事)杜文民先生、石善博先生及張海鵬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愛詩女士及陳積民先生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日後股東大會以加強與股東的溝通。有關本公司對與股東交流情況的報告，請參閱年報第75至第76頁。

A.6.8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並透過獨立、建設性及有的放矢的意見對本公司策略及政策發展作出正面貢獻。

A.7 數據提供及使用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守則條文A.7.1至A.7.3，概括如下：

A.7.1 就定期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來說，本公司的政策是在會議擬舉行之日14日前發出會議通知並載列擬定議程。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提前三天將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送達所有董事。

A.7.2 為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數據的情況下作出決定，管理層有責任提供與所要討論的事項及議題有關的完備而可靠的資料，並向董事會闡釋有關的情況。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每月管理報告以保持董事會成員了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表現。

A.7.3 所有董事均有權獲得董事會文件及有關材料。

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董事會評核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守則條文B.1.1至B.1.5和除B.1.8以外的建議最佳常規B.1.6至B.1.9，概括如下：

董事會設立了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評估表現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組合提供意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作出評估及提供意見。於本報告發出日，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梁愛詩女士、Anthony H. Adams先生、馬照祥先生、錢果豐博士和杜文民先生。梁愛詩女士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五名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其中四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檢討、討論及考慮委員會的角色、責任及職能。梁愛詩女士、Anthony H. Adams先生及馬照祥先生出席了會議。

B.1.1 薪酬委員會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了主席及／或總裁。根據本公司的政策，薪酬委員會可在其認為必要時向獨立第三方尋求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2 本公司制訂的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已經獲董事會採納並且已納入守則條文所載的特定職責。

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B.1.3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已登載於本公司官方網站www.cr-power.com。

B.1.4 薪酬委員會已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根據本公司的政策，薪酬委員會可在其認為必要時向獨立第三方尋求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使其能適當履行職責及責任。

B.1.5 本公司已按年報第176頁類別披露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

B.1.6 董事會在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或補償安排方面與薪酬委員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B.1.7 執行董事的薪酬結構中，應有頗大部分的報酬與公司及個人表現掛鉤。本公司已按一年及三年滾動基準設立其策略及績效目標。基於本公司的整體績效目標，本公司向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管理人員分配任務，並為他們設定績效衡量標準及評估方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主要由三部分組成，分別是基本薪酬、年度花紅和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本公司的實際績效以及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個人表現與績效目標進行比對以決定根據年度花紅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所支付的部分。有關董事的薪酬見本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第37項，見第174至176頁。

B.1.8 本公司並無在年報及賬目中個別及以指名方式披露已付高級管理成員的任何薪酬詳情，即偏離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相信披露個別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對股東無益且已披露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股東大多數關注薪酬總額，而非按個別基準。

B.1.9 董事將定期進行評估及表現回顧。

C. 問責與審核

C.1 財務匯報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估本集團的表現、情況及前景。董事會亦有責任監督編製真實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年度賬目。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上述原則及守則條文C.1.1至C.1.5，概括如下：

C.1.1 董事在中期業績和年度業績發佈前獲提供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相關資料，以作有根據的評審。

C.1.2 為確保董事可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履行其職責，管理層須就有關事宜及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充裕、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並提供簡報。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每月管理報告，以便董事會成員知悉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表現。

C.1.3 董事明白其有責任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使該份報表能真實兼公平地反映公司在該期間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有關外聘核數師責任的更多資料載於本年報第78至7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與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C.1.4 年報第6至13頁所載的主席報告載有本公司表現及未來前景的概要，以及本公司如何長久維持價值以及我們達成本公司目標的策略。

C.1.5 董事明白其有責任去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審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以及根據法律規定須向監管者披露的報告及資料。

由於本公司尚未議決公佈及刊發季度業績，未採納建議最佳常規C.1.6和C.1.7。

C.2 內部控制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維持本集團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並檢討有關成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集團的資產。為了達到這個目的，本集團設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或減低(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上述原則與守則條文C.2.1至C.2.2及建議最佳常規C.2.3至C.2.6，概括如下：

C.2.1 本公司的目標是建立一套完備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該體系包括以下五個方面：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以及監督。

本公司相信控制環境確立了一間機構的風格，並為內部控制的其他方面提供了基礎。它包括誠信、商業道德、管理理念與經營風格、權利與責任的匹配以及董事會確定的方向，所有這些構成了控制環境。

本公司強調職業誠信與高標準的職業道德，並制訂了管理層及員工的行為守則。這些守則詳細解釋了公司以誠信和創造價值為核心的基本價值觀和公司文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為管理人員和員工提供定期的培訓。培訓內容並不限於技術和運營方面的知識和技能，還包括本公司奉行的商業道德和公司文化。

本公司亦制訂了《經理人守則》，詳盡規定了各項目管理團隊(主要是各項目的總經理、副總經理和財務總監)的職責、權利與匯報程序，要求經理人格守誠信原則，誠信於股東、誠信於企業、誠信於客戶、誠信於員工和誠信於社會，努力完成「股東價值和員工價值最大化」的使命。本公司也建立了評估及獎勵政策，以鼓勵管理團隊為股東提供理想的回報和創造價值。

本公司設有內部審計部門，獨立於其審核的活動，擔負監察公司內部管治的重任。內部審計團隊由本公司審計總監領導，包括其他15位專業人員。內部審計師可不受限制地取得有關本公司業務及內部控制的數據，以及審閱所有有關數據。審計總監直接向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匯報，及在行政方面向總裁匯報。必要時，內部核數師亦可利用外部的資源來完善內部審核工作。二零一二年，內部審計部門對本公司下屬多間附屬公司及分支機構完成了33次內審工作和後續審計工作，並向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了報告和建議。

董事已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包括財務、運營、合規性及風險管理等諸多方面。董事認為本公司有責任不斷地完善內部控制體系，最大限度地管理影響本公司目標達成的各種風險。

C.2.2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檢討資源的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人員的資質及經驗，並相信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快速擴張，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其於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總資源，並繼續增加員工僱傭及培訓以及資訊技術系統的投資及預算。

在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其充足性進行年度評估時，本公司會考慮C.2.3至C.2.6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C.3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守則條文C.3.1至C.3.7及建議最佳常規C.3.8，概括如下：

C.3.1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的會議秘書保存。在每次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發給委員會全體成員審閱。

C.3.2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由五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均非本公司現時核數公司的前任合夥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馬照祥先生、Anthony H. Adams先生、陳積民先生、梁愛詩女士和黃道國先生，並參照董事會採納的職權範圍。馬照祥先生任委員會主席。馬照祥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

C.3.3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在其職權範圍內完全接觸所有賬簿、記錄、設施及員工，以調查任何活動。其有權向任何僱員作出查詢以獲取資料，且全體僱員須應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任何要求而與其合作；
- 獲取獨立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且如其認為需要進行其職責，則可獲具備相關經驗及專長的外界人士出席，
- 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免除外聘核數師而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委聘薪酬及年期，且就其辭任或免職提出任何問題。

上述董事出席委員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出席次數／ 任職董事期間會議次數	任職董事期間出席率
馬照祥(委員會主席)	4/4	100%
Anthony H. Adams	3/4	75%
梁愛詩	2/4	50%
陳積民	4/4	100%
黃道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獲委任)	1/2	50%
石善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辭任)	1/2	50%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的職權範圍已納入守則條文所載的所有職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發出日期間，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履行了審閱本公司的中期及全年業績、財務監控及內部控制、本公司內審部編製的有關內部監控的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內有關內部監控制度的陳述等職責。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包括由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主要會計事宜。

C.3.4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r-power.com)。

C.3.5 於二零一二年，對挑選和委任內部和外聘核數師、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委任核數師的建議等事宜，董事會與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並無不同意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有責任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確保財務報表能提供真正客觀的意見。本集團二零一二年賬目審核開始之前，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接獲外聘核數師就其獨立性及客觀性的書面確認。除有限度的稅項服務或特別批准的項目外，外聘核數師不得提供非核數服務。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查外聘核數師的法定審核範圍及非審核服務，並批准其收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核數服務	6,898	7,200
非核數服務	101	850
總計	6,999	8,050

C.3.6 於二零一二年，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獲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C.3.7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納入本守則條文所載的所有職責。

C.3.8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建立舉報政策及體制，讓委員會暗中關注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潛在不恰當事宜。舉報政策的內容可在本公司的網站(www.cr-power.com)查閱。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D.1 管理功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守則所載原則與守則條文D.1.1至D.1.4，概述如下：

D.1.1 & D.1.2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訂並批准本公司的戰略、目標、政策及業務計劃，並監督本公司的戰略執行，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的風險控制政策與程序，以確保本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此外，董事會亦負責完善企業管治架構，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

董事會授權總裁領導下的管理層執行董事會設立的戰略及計劃，並進行日常的營運決策。管理層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之營運與財務表現。

D.1.3 董事會的責任載於董事會章程，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D.1.4 本公司與全體董事訂有正式的委任書，當中載列有關他們的主要委任條款和條件。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嚴格遵守守則條文D.2.1及D.2.2，概述如下：

D.2.1 & D.2.2 本公司以書面形式確立了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即審核及風險、提名、薪酬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有關董事會委員會的職責及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r-power.com)。

各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均要求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及建議。

除年報第66、69及72頁所提及的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之外，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也召開了一次會議，檢討、討論及考慮委員會的角色、責任及職能。Anthony H. Adams先生、周俊卿女士及馬照祥先生出席了會議。

D.3 企業管治職能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嚴格遵守守則所載原則與守則條文D.3.1及D.3.2，概述如下：

D.3.1及D.3.2 本公司以書面形式確立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即審核及風險、提名、薪酬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包括守則所載列的職權。

E. 與股東的溝通

E.1 有效溝通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嚴格遵守守則條文E.1.1至E.1.4，概述如下：

E.1.1 大會主席已在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投票結果會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議決的事項

- 審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批准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24港元
- 重選周俊卿女士、張沈文先生、王小彬女士、Anthony H. Adams先生、梁愛詩女士及錢果豐博士連任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 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授予董事會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其數額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
- 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其數額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日已發行股本的20%
- 批准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方式為加上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

E.1.2 股東大會是董事會、管理層與股東之間交流意見的最理想場合。因此，我們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參與涉及實質業務事宜的討論，以及就營運及管治事宜向我們提供寶貴意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共有29名個人股東、法團股東的正式授權代表，以及委派代表參與，投票股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5.5%。

此外，多數董事，包括主席周俊卿女士（其亦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總裁王玉軍先生、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照祥先生、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Anthony H. Adams先生以及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王小彬女士均有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籍大會之際與出席會議的股東充分溝通，回答他們提出的有關本公司運作和公司業務相關行業的問題。外聘核數師亦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就核數行為及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所提出的問題。

另外，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要求。本公司透過刊發中期與年度業績報告，發佈新聞稿，及時透過公司網站公開發佈最新業務發展、業績動態、融資信息等多種措施來加強與股東的溝通。股東亦可以透過電子方式收取公司發佈的最新信息。

E.1.3 本公司在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了通知。

E.1.4 投資者關係團隊負責與投資者和分析員保持有意義的對話及持續的關係。我們致力向股東以及眾多利益相關方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的優質資訊，同時確保有關資訊是平等及同步提供給所有有關人士。本公司已確立股東溝通政策，該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根據香港條例（「公司條例」）第113條，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二十分之一的股東可提出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須列明會議的目的，並由有關股東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此外，根據公司條例第115A條，(i)代表不少於所有本公司股東總投票權四分之一的股東，或(ii)不少於五十名持有本公司股份而每名股東所持股份已繳足的平均股款不少於港幣二千元的股東，可將其簽妥的請求書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以要求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其建議。

股東推選某人參選董事的程序

股東推選某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供查閱。

董事會一直歡迎股東提出意見及建議。股東可隨時透過信函、電話、傳真或電郵的方式聯繫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查詢及表達意見。詳細聯繫方式可查看本報告第190頁。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了守則所載的原則與守則條文E.2.1。大會主席於股東週年大會中解釋進行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

投資者關係活動

本公司亦透過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增進與股東的溝通。於二零一二年度內重要投資者關係活動見下文。

本公司一貫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活動，始終堅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嚴謹地提供及時而準確的信息是創造股東價值的關鍵。在多元化的投資者會面過程中，除了介紹電力行業及相關行業的發展趨勢、向股東提供有關經營狀況、策略規劃和未來展望的更新資料之外，本公司也非常重視聽取投資者的回饋意見、所關注事項與期望，以改善我們的管理及經營。

二零一二年，執行董事和管理層積極參加了18個由大型國際證券公司組織的投資者論壇和研討會。此外，執行董事和管理層亦在我們的中期及末期業績公佈後於香港、新加坡、歐美主要金融城市、澳洲及東京進行路演。

為增進投資者對我們的經營業務的了解，我們亦應要求隨時接待基金經理和證券研究分析員實地參觀下屬電廠、風電場和煤礦。這些活動為投資者提供實地考察的機會，並與項目一線經理人和員工有直接接觸，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務有更加深刻的了解。與此同時，一線經理人亦更加明確股東對我們的期望，有利於經理人改進內部管理和提高盈利水平。

二零一二年，我們共接待了超過120多個一對一公司訪問及電話會議，連同我們出席或進行的投資者會議和路演活動，大約會見了超過300位來自全球各地的基金經理和證券分析師。年內有所增加的投資者關係活動證實了隨著電力行業復甦以及投資者對華潤電力前景充滿信心，資本市場的興趣亦有所增加。

通過電郵或指定電話線路，我們亦為所有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提供了便捷的溝通渠道，以便獲取本公司最新資訊和隨時向我們提問。我們一如既往地通過發佈新聞稿方式公佈月度售電量及產煤量資料等信息。

我們時刻歡迎股東向我們表達意見和建議。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可隨時以郵寄或電郵方式將所關注事項告知本公司的秘書。聯絡詳情載於本年報「投資者參考資料」。

F. 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嚴格遵守了守則原則與守則條文F.1.1至F.1.4。

王小彬女士為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宜。彼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責須確保董事之間已妥為知悉有關資料，且已遵守董事會政策、程序及一切適用法律、條款及規定。彼會透過本公司主席及／或總裁向董事提供意見，亦助引入董事及其專業發展。

於報告期間，王小彬女士已出席相關專業培訓。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王女士將需要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培訓以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 80 至 188 頁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141 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政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03,660,633	96,418,551	92,623	5,112
預付租賃費用	7	2,372,579	2,301,477	—	—
採礦權	8	14,051,781	10,703,707	—	—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14	4,447,854	4,212,585	75,716	73,92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a)	—	—	18,790,166	16,367,649
給予附屬公司的貸款	9(b)	—	—	3,420,704	12,160,6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a)	19,060,119	18,294,014	2,712,810	2,592,139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10(b)	—	2,394,638	—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a)	1,728,980	1,694,679	777,874	631,212
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	11(b)	—	1,233,500	—	—
商譽	12	3,914,280	4,033,45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	264,296	171,875	—	—
可供出售投資	13(a)	1,319,116	1,101,266	99,421	70,265
給予可供出售的被投資公司的貸款	13(b)	176,772	—	—	—
		150,996,410	142,559,745	25,969,314	31,900,914
流動資產					
存貨	15	3,258,710	3,592,567	—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	14,758,931	16,123,016	99,628	120,767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10(b)	3,454,804	—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7	592,171	593,992	86,655	12,111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8	—	122,122	—	138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19	77,730	570,823	34,212,233	23,379,87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20	3,687	3,042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49,986	303,97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397,289	4,496,605	310,420	1,380,662
		26,793,308	25,806,144	34,708,936	24,893,553
總資產		177,789,718	168,365,889	60,678,250	56,794,467

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4,762,863	4,745,092	4,762,863	4,745,092
股份溢價及儲備	25	49,280,120	42,727,906	18,586,429	20,133,278
		54,042,983	47,472,998	23,349,292	24,878,370
非控制性權益					
— 永久資本證券	27	5,897,056	5,900,367	—	—
— 其他		8,955,962	8,198,800	—	—
		14,853,018	14,099,167	—	—
總權益		68,896,001	61,572,165	23,349,292	24,878,37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31	59,876,386	56,568,988	23,120,850	18,863,868
衍生金融工具	32	320,851	210,354	320,851	210,3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	573,881	579,455	—	—
遞延收入		487,547	226,631	—	—
應計退休福利成本	38	136,481	231,859	—	—
		61,395,146	57,817,287	23,441,701	19,074,22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23,022,262	19,305,755	365,460	171,910
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	9(c)	—	—	5,835,750	5,835,75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9	600,557	669,548	99	99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30	2,977,131	2,036,924	3,725,448	1,557
當期所得稅負債		506,479	398,408	—	—
借貸	31	20,390,649	26,418,243	3,959,007	6,685,000
衍生金融工具	32	1,493	147,559	1,493	147,559
		47,498,571	48,976,437	13,887,257	12,841,875
總負債		108,893,717	106,793,724	37,328,958	31,916,097
總權益及負債		177,789,718	168,365,889	60,678,250	56,794,467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0,705,263)	(23,170,293)	20,821,679	12,051,6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0,291,147	119,389,452	46,790,993	43,952,592

第 88 頁至第 188 頁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通過載於第 80 頁至第 188 頁的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核實：

周俊卿
董事

王玉軍
董事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62,435,520	60,708,674
經營成本			
燃料		(35,589,027)	(38,382,666)
維修和維護		(1,145,345)	(1,015,042)
折舊與攤銷		(6,183,139)	(5,502,030)
僱員福利開支	37	(3,762,080)	(3,247,286)
消耗品		(928,894)	(1,008,657)
營業税金及附加		(499,995)	(424,735)
其他		(4,028,319)	(4,066,615)
總經營成本		(52,136,799)	(53,647,031)
其他收益	35	1,306,198	1,248,732
其他利得－淨額	36	400,938	1,230,015
經營利潤		12,005,857	9,540,390
財務費用	39	(3,835,796)	(3,515,56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a)	1,643,372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1(a)	90,328	96,944
除稅前利潤		9,903,761	6,862,149
所得稅費用	40	(1,179,214)	(1,242,763)
年內利潤		8,724,547	5,619,386
年內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478,916	4,450,576
非控制性權益			
－ 永久資本證券		418,344	269,275
－ 其他		827,287	899,535
		1,245,631	1,168,810
		8,724,547	5,619,386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盈利	41		
－ 基本		(港元) 1.59	(港元) 0.95
－ 攤薄		(港元) 1.58	(港元) 0.94

第 88 頁至第 188 頁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利潤		8,724,547	5,619,386
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差額		226,225	1,724,85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匯兌儲備變動		224,418	763,786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稅後變動		(2,485)	(29,103)
年內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448,158	2,459,534
年內稅後綜合收益總額		9,172,705	8,078,920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888,405	6,711,817
非控制性權益			
— 永久資本證券		418,344	269,275
— 其他		865,956	1,097,828
		1,284,300	1,367,103
年內稅後綜合收益總額		9,172,705	8,078,920

第 88 頁至第 188 頁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股息	42	2,430,556	1,424,131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權益				總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附註26)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份酬金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永久資本證券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745,092	16,822,389	1,547,854	40,782	251,354	(588,354)	6,712,491	236,425	(314,538)	18,019,503	47,472,998	5,900,367	8,198,800	14,099,167	61,572,165
年內利潤	—	—	—	—	—	—	—	—	—	7,478,916	7,478,916	418,344	827,287	1,245,631	8,724,547
匯兌差額	—	—	—	—	—	—	187,556	—	—	—	187,556	—	38,669	38,669	226,22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匯兌儲備變動	—	—	—	—	—	—	224,418	—	—	—	224,418	—	—	—	224,418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	—	(2,485)	—	(2,485)	—	—	—	(2,48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411,974	—	(2,485)	7,478,916	7,888,405	418,344	865,956	1,284,300	9,172,705
與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17,771	90,158	—	—	—	—	—	—	—	—	107,929	—	—	—	107,929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	52,197	—	—	—	—	—	(52,197)	—	—	—	—	—	—	—
行使購股權時轉發的購股權儲備	—	—	—	—	—	—	—	1,477	—	—	1,477	—	—	—	1,477
以股代息的確認	—	—	—	—	—	(13,455)	—	—	—	—	(13,455)	—	—	—	(13,455)
根據中長期績效計劃應計購股權購買股份	—	—	—	—	—	—	—	—	—	—	—	—	243,762	243,762	243,762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	—	—	—	—	—	—	—	—	—	—	—	221,954	221,954	221,95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	—
已付永證券利息	—	—	—	—	—	—	—	—	—	—	—	(421,655)	—	(421,655)	(421,655)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	(574,510)	(574,510)	(574,510)
支付予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	—	—	—	—	—	—	—	—	(1,414,371)	(1,414,371)	—	—	—	(1,414,371)
儲備轉撥	—	—	193,126	—	—	—	—	—	—	(193,126)	—	—	—	—	—
轉撥(附註25)	—	—	—	—	257,642	—	—	—	—	(257,642)	—	—	—	—	—
使用後轉撥(附註25)	—	—	—	—	(346,161)	—	—	—	—	346,161	—	—	—	—	—
與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17,771	142,355	193,126	—	(88,519)	(13,455)	—	(50,720)	—	(1,518,978)	(1,318,420)	(421,655)	(108,794)	(530,449)	(1,848,86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762,863	16,964,744	1,740,980	40,782	162,835	(601,809)	7,124,465	185,705	(317,023)	23,979,441	54,042,983	5,897,056	8,955,962	14,853,018	68,896,001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權益				總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附註26)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份酬金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719,501	16,680,090	1,145,610	40,782	199,911	(681,500)	4,422,147	277,084	(285,435)	15,646,028	42,164,218	8,095,891	50,260,109
年內利潤	—	—	—	—	—	—	—	—	—	4,450,576	4,450,576	899,535	5,619,386
匯兌差額	—	—	—	—	—	—	1,526,558	—	—	—	1,526,558	198,293	1,724,85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匯兌儲備變動	—	—	—	—	—	—	763,786	—	—	—	763,786	—	763,786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	—	(29,103)	—	(29,103)	—	(29,10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2,290,344	—	(29,103)	4,450,576	6,711,817	1,097,828	8,078,920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25,591	91,004	—	—	—	—	—	—	—	—	116,595	—	116,595
行使購股權時轉讓購股權儲備	—	51,295	—	—	—	—	(51,295)	—	—	—	—	—	—
以股代薪的確認	—	—	—	—	—	—	153,734	—	—	—	153,734	—	153,734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	—	—	—	—	—	—	—	—	—	—	5,835,750	—	5,835,750
已付永久證券利息	—	—	—	—	—	—	—	—	—	—	(204,658)	—	(204,658)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的直接成本	—	—	—	—	—	—	—	—	—	(46,445)	(46,445)	—	(46,445)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	—	—	—	—	—	—	—	—	—	—	156,668	156,668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1,549,311)	(1,549,311)	(1,151,587)	(1,151,587)
已付股息	—	—	—	—	—	—	—	(143,098)	—	(27,658)	(170,756)	—	(170,756)
根據中長期績效評核獎勵計劃所歸屬的股份	—	—	—	—	—	(77,610)	—	—	—	—	(77,610)	—	(77,610)
根據中長期績效評核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	—	—	—	—	(402,244)	(402,244)	—	(402,244)
儲備轉撥	—	—	402,244	—	—	—	—	—	—	(301,082)	301,082	—	—
轉撥(附註25)	—	—	—	—	301,082	—	—	—	—	—	(249,639)	—	(249,639)
使用後撥款(附註25)	—	—	—	—	—	—	—	—	—	249,639	—	—	249,639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25,591	142,299	402,244	—	51,443	93,146	—	(40,659)	—	(2,077,101)	(1,403,037)	(949,191)	4,636,17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745,092	16,822,389	1,547,854	40,782	251,354	(688,354)	6,712,491	236,425	(314,538)	18,019,503	47,472,998	8,198,800	61,572,165

第 88 頁第 188 頁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43	20,168,263	13,550,923
已付所得稅		(1,203,230)	(975,88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8,965,033	12,575,03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011,099	1,006,871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182,379	51,956
已收利息		232,425	388,942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53,991	45,754
收回收購採礦權及資源勘探權的按金及相關利息		1,558,209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費用以及採礦權及資源勘探權		(10,374,241)	(12,199,0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費用以及採礦權及 資源勘探權支付的按金		(295,883)	(2,829,8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4,923	239,994
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償還貸款		77,929	16,205
合營企業償還貸款		—	133,837
向聯營公司墊款		(812,137)	(41,018)
向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墊款		(176,772)	(57,975)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出資		(270,265)	(350,980)
於可供出售投資的出資		(245,340)	—
向合營企業出資		(266,841)	(634,663)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45	(424,540)	—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的現金流出淨額		(518,819)	(4,673,608)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		260,916	—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982,967)	(18,903,57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3,574,785	34,944,441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2,453,200	4,934,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39,599,742)	(36,403,474)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得款項淨額		—	5,789,305
已付永久資本證券票息		(421,655)	(204,658)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7,929	116,595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243,762	156,668
購買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下所持股份		(13,455)	(77,610)
償還聯營公司墊款		(68,991)	(366,723)
其他關連公司償還款項／(向其他關連公司墊款)		41,776	(404,923)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墊款		2,600,000	3,700,700
償還中間控股公司貸款		(1,238,337)	(2,488,363)
(償還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墊款)／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墊款		(154,874)	708,172
已付利息		(4,346,029)	(3,950,587)
已付股息		(1,414,371)	(1,549,311)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882,867)	(1,184,64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9,118,869)	3,719,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		4,496,605	6,801,707
匯兌收益		37,487	303,84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7,289	4,496,605

第88頁第188頁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集團」），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華潤總公司（「中國華潤」），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建設及經營電站及煤礦。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0樓2001至2002室。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列賬。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過程中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已在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範疇，或涉及假設及估算對合併財務報表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1.1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20,705,263,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擁有24,639,511,000港元的未付資本承擔（附註44）。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目前的經營及業務計劃及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融資（附註31）後，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其目前（即由結算日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要。因此，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2 會計標準的變動及披露

- (i)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引入豁免計量按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原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實體須視乎是否預期可透過使用或銷售收回資產的賬面值而計量有關資產的遞延稅項。該修訂引入可辯駁的假設，即按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可透過銷售全數收回。該修訂可追溯應用於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會計標準的變動並無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披露－轉讓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將加強轉讓交易報告的透明度，並有助於使用者了解轉讓金融資產面臨的風險以及此等風險對實體財務狀況的影響，尤其是涉及金融資產證券化的風險。會計標準的變動並無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等修訂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兩項修改，「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一項修改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取代參考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固定日期，從而消除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需要重列在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前發生的終止確認交易。第二項修改提供指引，說明實體如因其功能貨幣受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影響而在一段時期無法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如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恢復呈報財務報表。會計標準的變動並無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ii)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乃有關其他全面收入，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乃有關政府貸款，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有關過渡指引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第12號的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合營安排」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經修訂）「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公平價值計量」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僱員福利」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ii)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修訂本)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抵銷資產及負債的披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抵銷資產及負債的呈列」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二零一一年年度改進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由於本集團內所有附屬公司已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項下的控制規定，且根據新指引並無識別任何新附屬公司。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外，管理層正評估上述準則、準則及詮釋修訂的影響。管理層尚未列明將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的狀況 (如有)。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經營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當本集團持有一間實體不超過50%的投票權，但因實際控制權而可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時，其亦會評估是否存在控制權。實際控制權可在加強少數股東權利或股東間合約條款等情況下產生。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收支予以對銷。於資產確認的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溢利及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於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為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平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日期按公平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的後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商譽初步按轉撥代價及非控制性權益公平價值的總額超出已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價值的數額計量。倘此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價值，則差額於損益賬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 (續)

(b) 不改變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價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列作權益。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賬內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平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股息及應收款項由本公司入賬。

從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股息時，如該股息超過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內該投資的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者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該等投資須作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擁有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

合營企業指根據合營安排而成立的獨立實體，而合營者在該實體的經濟活動上擁有聯合控制權。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該投資初步按成本值確認，而賬面值會作增減，以確認投資者應佔被投資人於收購日期後的盈虧。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僅按比例將應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內（如適用）。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而其分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作相應調整。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已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釐定有否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出現減值。如出現減值，則本集團會按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損益賬內的「應佔聯營公司收益／（虧損）」或「應佔合營企業收益／（虧損）」確認相應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上下游交易的收益及虧損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惟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動，使其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被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就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2.5 外幣換算

2.5.1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2.5.2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或估值（倘項目獲重新計量）當日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在損益賬內確認，惟於權益內遞延作為符合現金流量對沖及符合投資淨額對沖則除外。

外匯收益及虧損列入合併收益表「其他利得一淨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在損益賬內確認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2.5.3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實體持有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合併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視作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發電廠及設備、採礦架構、汽車、傢具、固定裝置、設備及其他以及在建工程（「在建工程」）。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引致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當與其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大機會能夠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代部分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或維護費用於產生的財政期間於損益賬內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將其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估計可使用年期
樓宇	18至45年
發電廠及設備	15至18年
採礦架構	10至20年
汽車、傢具、固定裝置、設備及其他	3至10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在建工程指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直接建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在建工程於有關資產完成及可供使用前不會作出撥備或折舊。在建工程於竣工並準備投入使用时，會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出售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賬面值與所得款項釐定，並於合併收益表中「其他利得一淨額」下確認。

2.7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並根據探明及推測礦產儲量使用生產單位法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資源勘探權

資源勘探權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資源勘探權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資源勘探權包括勘探權成本及搜尋礦物資源以及決定提取有關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所產生的開支。當可顯示出提取礦物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及獲得相關採礦權證明文件後，之前確認的資源勘探權會重新分類為採礦權或其他固定資產。該等資產於重新分類前會作減值評估。

2.9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時產生，指所轉讓代價超出本公司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淨額公平淨值及於被收購方非控制性權益公平價值的權益的數額。

為測試減值，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個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中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面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如有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地進行檢討。商譽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作比較。所有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其後不予撥回。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特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不擬使用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無須作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或不能收回賬面值，則檢討可予攤銷資產的減值情況。確認的減值虧損為資產賬面值超越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後的價值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本集團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劃分資產類別。除商譽以外而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會於各報告日期就可能撥回減值進行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收購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將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a)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初始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如收購金融資產的主要目的是為於短期內出售，則劃分為此類別。衍生工具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被指定為對沖項目者。如預計於12個月內結算，則此類別的資產劃分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不會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乃計入流動資產，但由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結算或預測結算的款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6及2.17）。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屬被指定該類別或未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當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結算日起12個月內處置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則計入流動資產。

2.11.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對於所有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交易成本於合併收益表支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2.11.2 確認及計量 (續)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價值調整於合併收益表「其他利得－淨額」中列賬。

可供出售證券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為部分其他收入。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則在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為部分其他收入。

2.12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合法的強制執行權力，且有意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值。

2.13 金融資產減值

2.13.1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於初步確認資產後，必須要發生一個或多個導致產生減值的客觀事件（「虧損事件」），而有關虧損事件對可靠地估計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被視作減值及出現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的可能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下跌（如與違約相關的應付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並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資產的賬面值會下調，而虧損金額會於合併收益表確認。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現有實際利率。作為可行權宜辦法，本集團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價作為該項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減值。

若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會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3 金融資產減值 (續)

2.13.2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倘證券公平價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則會被視為證券出現減值的指標。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賬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賬中確認。在合併收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合併收益表撥回。

2.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衍生工具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的公平價值作初步確認及其後按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除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或虧損中屬於有效部分直接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外，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損益。

本集團於訂立對沖交易時及後期持續記錄其對於該等用於對沖交易的衍生工具有效性的評估，以判斷其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本集團採用比率分析方法來評估現金流量對沖的持續有效性。

當被對沖項目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時，對沖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平價值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

2.14.1 現金流量對沖

現金流量對沖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對沖。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以及浮動利率的借貸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並會影響合併全面收益表。

現金流量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是本集團面臨日後現金流量變動風險，且被指定為被對沖對象的項目。對沖工具是指定的、其現金流量預期可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的衍生工具。

被指定及符合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其公平價值變化的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與無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則即時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利得－淨額」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續)

2.14.1 現金流量對沖 (續)

在權益累積的數額，會在被對沖項目將對損益賬造成影響的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與利率掉期對沖浮動利率借貸有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的「財務成本」項下確認。然而，如被對沖的預測交易導致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則過往於權益中遞延的收益或虧損由權益轉撥，並包括在資產成本的初始計量中。倘本集團預期先前直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虧損淨額全部或部分在未來財政期間不能收回，則會將不可收回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對沖工具期滿或售出、終止或已行使，或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的準則，則本集團將不再使用對沖會計。當時在權益存在的任何累積收益或虧損仍然保留在權益中，並會在預測的交易最終於損益賬內確認時確認。倘預測的交易預計不能進行，則已在權益呈報的累積收益或虧損會即時轉撥至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利得一淨額」。

2.14.2 取消確認

惟當獲得來自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轉撥金融資產並轉移該資產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所有權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取消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撥亦不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所有權並繼續控制轉撥資產，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資產及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轉撥金融資產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所有權，則本集團須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須確認已收取所得款項涉及的已抵押借貸。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的累計損益總和的差額，將於損益賬中確認。

倘有關合約的指定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到期時，則該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賬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存貨

存貨包括發電用燃料、維修或維護用材料及備用零件，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存貨於使用時初步按成本入賬，並分別在耗用時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入燃料成本或維修或維護費用或消耗品，或在安裝時予以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及運輸費用。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浮動銷售費用。

2.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售出物業或提供的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周期的較長時間）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有關款項會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按非流動資產呈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並須扣除減值撥備。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其他價值變動風險較小的原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且流動性強的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

2.18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遞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扣減（除稅後）。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扣除所得稅後的直接應佔的遞增成本）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該等普通股隨後被重新發行，所收取的任何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遞增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會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9 永久資本證券

本集團發行的永久資本證券乃分類為股本工具，並於收取所得款項金額時初次記錄。

2.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的較長時間）到期，則應付賬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列。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21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賬中確認。

在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2.22 借貸成本

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格資產（該等資產須用一段較長時間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有關的一般借貸成本和專項借貸成本會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於支付合格資產成本支出前暫作投資之用的特定貸款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用作減低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產生自以外幣計值的借貸的匯兌差額不被視為借貸成本調整，故並無收錄於符合資本化資格的借貸成本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開支於損益賬內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於權益直接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於權益直接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通過或大致上通過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額，在財務報表確認。然而，倘屬業務合併以外且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或稅務盈虧之交易，則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已通過或大致上通過的稅率（及稅法）釐定，預計將於有關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僅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的暫時差額抵銷而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撥回遞延所得稅負債暫時差額時間，而暫時差額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外，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暫時差額會計提遞延收入撥備。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並有意按淨額結算餘款，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4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包括所有與獲得僱員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本集團在僱員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僱員福利確認為負債，並根據不同受益對象分配至相關資產成本及費用。

(a) 界定供款計劃

就退休金義務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經營所在國家及省份的地方條件及慣例制定一系列養老金界定供款計劃。固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按強制及自願基準向獨立公共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定額供款。倘有關基金所持有的資產不足以就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支付僱員福利，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以支付額外供款。該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當出現現金退款或未來支付款項減少時，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須為其作出供款時確認為費用。

(b) 終止受僱福利

終止受僱福利於符合若干標準的選定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並獲本集團管理層授出特定批准時支付。本集團於其已明確承諾會根據詳細而正式的計劃終止僱用現時僱員而並無撤回的可能時，會確認終止受僱福利。倘提出要約鼓勵自願離職，則終止受僱福利將根據預期會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於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的福利會折現至其現值。

2.25 以權益方式結算的以股代款交易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華潤集團董事、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的購股權／獎勵股份。

所獲服務的公平價值按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於授出日的公平價值而釐定，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費用，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酬金儲備會相應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估計數字。若修訂對歸屬期內的初始估計數字產生任何影響，則於損益賬內確認，以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5 以權益方式結算的以股代款交易 (續)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酬金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移至股本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期後失效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酬金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當獎勵股份歸屬時，過往於股份獎勵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及相關庫存股份以及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酬金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移至保留盈利。

2.26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責任，而本集團很大機會須抵償該責任時，並可對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撥備乃經考慮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抵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倘撥備乃使用抵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本集團恢復、更新及環保費用的撥備乃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估計各礦山所需開支為基準。本集團根據詳細計算未來現金開支的金額及出現的時間估算最終恢復及關閉礦山產生的負債。開支估算因應通脹而增加，其後按反映現行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貼現率貼現，以令撥備金額反映預計履行責任時所需的開支的現值。

2.27 政府補助

倘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取得政府補助及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平價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將被遞延，於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並在所需期間內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列作非流動負債下的遞延政府補助，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年期以直線法計入合併收益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8 收益的確認

有關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物業及提供服務的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收益於扣除折扣及抵銷集團公司的銷售後呈列。收益按下列各項確認：

2.28.1 銷售電力

收益於向客戶及各地區或各省電網公司擁有的電網輸送電力時賺取並確認。

2.28.2 銷售煤炭

收益於煤炭交付予客戶而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煤炭的未履行責任時確認。

2.28.3 供熱

收益於向客戶供熱時確認。

2.28.4 CER收入

本集團出售由風力和其他可再生能源設施生產的經核證碳減排量（「CER」）。這些風力和其他可再生能源設施已按《京都議定書》向聯合國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又稱為「CDM EB」）登記註冊為清潔發展機制（又稱為「CDM」）項目。與CER有關的收益會在符合下列條件下予以確認：

- (1) CDM項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的批准並獲得聯合國批准登記註冊為CDM項目；
- (2) 對方已承諾購買CER並已協定價格；及
- (3) 本集團已生產相關電力。

2.28.5 銷售服務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2.29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將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並繼續將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0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後予以確認。

2.31 租賃

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出租人時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經營租賃的付款（扣除已收取來自出租人的獎勵）於租約年期按直線法於合併收益表中扣除。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當資產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時，有關資產按資產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租賃收入於租約年期按直線法確認。

2.32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股息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項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程度。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面對的若干風險。

中央財務部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該部門與本集團業務單位緊密合作識別、評估及對沖金融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面對業務的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本公司及各自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惟若干以港元、美元及歐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貸除外。

於報告日，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美元	160,648	232,418
港元	158,631	170,538
歐元	6,841	23,284
負債		
美元	6,416,834	9,015,058
港元	19,267,594	14,072,865
歐元	15,984	21,268

下表為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貶值5%的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年末調整其兌換以反映匯率的5%變動。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貶值5%，對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造成的影響如下：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利潤增加／（減少）		
— 美元	312,809	439,132
— 港元	955,448	695,116
— 歐元	457	(101)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價值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由長期借貸產生。按浮息發行的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被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按浮動利率計）部分抵銷。按固定利息發行的借貸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價值的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的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銀行及其他借貸18,011,71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535,118,000港元）外，本集團所有餘下長期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附註31）。

為維持借貸於固定利率計息及儘量減少現金流的利率風險，本集團採用浮動轉換固定利率掉期控制以浮動利率計息的8,20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941,000,000港元）借貸承擔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附註32）。一般而言，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籌措長期借貸並將其掉期為固定利率（通常低於本集團直接按固定利率借款的利率）。根據利率掉期安排本集團與其他方協議按特定期間（主要為每半年）交換固定合約利率與浮動利息金額兩者間的差額，此差額參考協定的名義金額計算。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浮息銀行借貸（並無以對沖工具作對沖）的利率風險釐定。編製該項分析時乃假設於期末的尚未償還的金融工具於全年內仍未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於該日的長期借貸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利息開支將增加／減少9,80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94,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上升／下降。

利息收入乃來自本集團按通行市場利率計息的往來及固定銀行存款、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及給予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貸款（附註21、22、10(b)、11(b)及13(b)）。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屬短期性質而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非常低。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ii) 其他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可供出售並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本集團面對價格風險。

為管理因在股本權益投資引起的價格風險，本集團擴闊其投資組合。投資組合的擴闊乃按照本集團設定的限制進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及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本集團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是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責任，即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準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數目有限的電網、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關連公司。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電網及關連公司的財務背景及良好的公信力，以及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良好經營前景，相信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在公司層面設有中央財務部，在該層面本集團內經營實體的盈餘現金集中於一組。之後現金結餘墊付予有現金需求的本集團內實體。本集團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及對貸款契約的遵守，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裕承諾資金額，以應付本集團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如附註2所述，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20,705,263,000港元及未償還資本承擔24,639,511,000港元，使本集團面對流動資金風險。為減低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於報告期末取得足夠的短期及長期銀行信貸。此外，本集團於中國擁有的電廠及煤礦產生正經營淨現金流量。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已大幅降低，且認為本集團有能力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

下表詳列本集團根據協定償還條款總結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下表乃根據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須償還的最早日期計算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載列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在利息流量按浮息計算的情況下，未折現金額產生自報告期末的利率。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下表乃根據按淨額結算衍生工具未折現合約現金（流入）及流出淨額編製。當應付金額並不固定，披露的金額經參考報告期末當時利率而釐訂。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流動資金分析乃基於合約到期情況編製，因為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情況對理解與衍生工具相關的現金流量的預期時間十分重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不計息	不適用	10,471,149	9,509,508	—	—	19,980,656	19,980,656	
固定利率工具	5.159	—	23,488,153	29,199,923	28,607,982	81,296,058	62,129,588	
浮動利率工具*	1.912	—	3,691,381	18,859,235	—	22,550,616	21,252,366	
		10,471,149	36,689,042	48,059,158	28,607,982	123,827,330	103,362,610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利率掉期		—	1,493	328,911	—	330,404	322,34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不計息	不適用	12,484,736	5,440,524	—	—	17,925,260	17,925,260	
固定利率工具	5.439	—	24,132,744	26,307,926	32,559,485	83,000,155	65,005,450	
浮動利率工具*	1.451	—	7,632,275	13,071,460	—	20,703,735	19,736,387	
		12,484,736	37,205,543	39,379,386	32,559,485	121,629,150	102,667,097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利率掉期		—	212,721	181,389	—	394,110	357,913	

* 預計浮動利率工具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所採用的利率乃報告期末的利率。如果浮動利率變動與報告期末釐訂的預測利率有所不同，計入上表非衍生金融負債內的浮動利率工具的金額可作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宗旨乃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裨益，並維持優化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返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按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借貸總額	80,267,035	82,987,23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7,289)	(4,496,605)
負債淨額	75,869,746	78,490,626
股東權益（不包括非控制性權益）	54,042,983	47,472,998
資本負債比率	58%	62%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維持於理想水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公平價值估計

下表分析以估值法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已確定的不同等級如下：

第一級 — 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根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來自價格）可觀察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除第一級包括的報價外）

第三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資料而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				
金融資產	3,687	—	—	3,687
可供出售投資	—	—	1,319,116	1,319,116
	3,687	—	1,319,116	1,322,803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22,344	—	322,344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				
金融資產	3,042	—	—	3,042
可供出售投資	—	—	1,101,266	1,101,266
	3,042	—	1,101,266	1,104,308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57,913	—	357,913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公平價值估計 (續)

在活躍市場中進行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倘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證券業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代理可即時及定期提供報價，而該等價格為按公平原則進行的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的價格，則被視為擁有活躍市場。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歸入第一級，彼等包括於Beijing Jingneng及Yangtze Power分類為交易證券的股本投資。

並非於活躍市場進行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量使用可獲取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對實體特定估計的依據。倘釐定工具公平價值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則該工具歸入第二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歸入第三級。

為金融工具估值所使用的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遠期外匯合約及燃油掉期均使用類似金融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報價估值。
- 利率掉期的公平價值根據可觀察的收益曲線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價值等級分類之間並無金融資產轉移。此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並無重大變動。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尤其是發電廠及設備以及採礦架構）的可折舊年期估計經董事參考下列項目後而作出：(1)資產的過往使用情況；(2)其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3)近期進行的耐用年限評估結果；(4)因類似固定資產的生產有所改變或改善而產生的技術性或商業性過時；及(5)使用有關固定資產的市場需求有所改變，或對使用有關固定資產施加的法律或可比限制有所改變。當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原本估計的可使用年期時，管理層將相應地調整估計可使用年期。

目前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載列於附註2.6。根據現有經驗作出的估計可能有別於下一個財政期間的實際結果，並可能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

倘發電廠及設備以及採礦架構的估計可折舊年期增加／減少5%，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固定資產的折舊開支將分別減少／增加約223,767,000港元及205,70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3,625,000港元及195,679,000港元）。

(b) 採礦權及資源勘探權

如附註2.7所述，採礦權的攤銷方法是使用生產單位法計算探明及推測礦產儲備。

估計儲量的過程有固有的不確定性及複雜性。其需要根據可用的地質、地球物理、工程及經濟數據作出重要判斷及決定。該等估計可能會隨著可以取得持續開發活動及生產表現的額外數據及由於影響礦物價格及成本變動的經濟狀況發生變動而出現大幅變動。估計儲備乃根據現時的生產預期、價格及經濟狀況而定。董事於估計煤礦的總探明及推測儲備，並假設中國政府於屆滿時將會繼續以最低收費續發採礦權證明文件及資源勘探權證明文件（「該等證明文件」）時行使彼等的判斷。倘儲量與目前的估計不同及於屆滿時續發相關該等證明文件產生重大支出，則將會導致採礦權的攤銷及折舊開支出現重大變動，並會影響採礦權的可收回金額，這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礦權的賬面值為14,051,78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703,707,000港元）（附註8）。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聯營公司太原華潤煤業有限公司（「太原華潤煤業」）所持有的總賬面值約為2,958,550,000港元的該等證明文件已到期。本公司董事就續期申請情況進行了全面評估，認為本集團續新該等證明文件並無法律限制，且其不會對聯營公司的業務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倘聯營公司不能如期續新該等證明文件或續新該等證明文件將產生重大支出，續新該等證明文件會使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重大減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為1,927,45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18,136,000港元）（附註10）。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c) 收購採礦權／勘探權所支付的按金的減值檢討

收購採礦權／勘探權所支付的按金會作減值檢討，當出現以下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此並非詳盡載列），顯示可能無法收回相關賬面值時會作出減值調整：

- 可能將按金兌換成採礦權／勘探權。
- 實體有權於特定區域勘探的期限在期內已屆滿，或將於短期內屆滿，且預期不會獲重續。
- 於特定區域作未來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所產生大額開支不在預算及計劃之內。
- 於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未能發現具商業效益的礦物資源數量，且有關實體已決定終止於該區域的上述活動。
- 有充分數據顯示，儘管於特定區域的開發很可能會進行，但資源勘探權的賬面值不太可能因成功開發或銷售而獲全數收回。

於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須作出各種假設（包括與按金及貼現率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倘未來事件與該等假設不符，則可收回金額須予修訂，此舉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影響。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採礦權／勘探權所支付的按金的賬面值為1,171,6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95,175,000港元）（附註14）。

(d) 商譽減值檢討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大部分因收購多個電廠而產生的商譽3,914,2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33,453,000港元）（附註12）。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商譽所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本集團計算使用價值時須估計預期源自該現金產生單位的日後現金流量及因出售相關資產而產生的任何殘值以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低時，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e)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估計減值

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尤其於評估下列情況時：(1)是否曾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有關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不存在；(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未來現金流量的現時淨值（乃根據持續使用資產或終止確認而估計）支持；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將採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比率貼現。更改管理層就用以釐定減值水平而選取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大幅影響減值測試所用的淨現值。

(f) 電廠營運及建設獲批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取得國家發改委就若干電廠項目的相關政府批准。國家發改委對該等項目的最終批准乃董事一項關鍵估計及判斷。有關估計及判斷乃基於已取得的初步批准文件及彼等項目性質的了解。根據過往經驗以及目前對批准申請狀態的估計，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取得國家發改委就有關電廠項目的最終批准。倘實際結果偏離有關估計及判斷，則可能需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於年內就銷售電力、熱電廠供熱以及煤炭銷售而產生的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電力	55,547,575	50,705,427
熱能供應	2,344,618	2,018,296
煤炭銷售	4,543,327	7,984,951
	62,435,520	60,708,674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公司基準審閱集團成員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各公司均被識別為一個營運分部。當集團公司有近似業務模式經營以及近似的目標客戶群體，本集團的營運分部會就財務報告目的而綜合，致使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分部，包括電力生產（包括供應熱電廠生產的熱能）及煤礦開採。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即各分部在未計分配中央企業費用、利息收入、財務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情況下賺取的利潤。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而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計量方法。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水平定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的收入及業績的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力及 熱能生產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57,892,193	4,543,327	—	62,435,520
分部間銷售	—	62,272	(62,272)	—
總計	57,892,193	4,605,599	(62,272)	62,435,520
分部業績	11,448,784	775,104	—	12,223,888
未分類企業費用				(486,157)
利息收入				230,07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38,054
財務費用				(3,835,79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3,37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0,328
除所得稅前利潤				9,903,76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力及 熱能生產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52,723,723	7,984,951	—	60,708,674
分部間銷售	—	447,793	(447,793)	—
總計	52,723,723	8,432,744	(447,793)	60,708,674
分部業績	6,109,516	3,621,895	—	9,731,411
未分類企業費用				(457,561)
利息收入				271,465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4,925)
財務費用				(3,515,56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6,944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62,1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分部資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 電力及熱能生產	123,615,565	122,054,203
— 煤礦開採	26,955,930	21,196,907
總分部資產	150,571,495	143,251,1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060,119	18,294,01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728,980	1,694,679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7,275	4,800,5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4,296	171,875
企業資產，主要為總部及投資控股公司持有的資產	1,517,553	153,629
合併資產	177,789,718	168,365,889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 電力及熱能生產	(13,285,256)	(17,181,986)
— 煤礦開採	(13,264,538)	(5,150,105)
總分部負債	(26,549,794)	(22,332,091)
銀行及其他借貸	(80,267,035)	(82,987,231)
衍生金融工具	(322,344)	(357,9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3,881)	(579,455)
即期所得稅負債	(506,479)	(398,408)
企業負債，主要為總部及投資控股公司的負債	(674,184)	(138,626)
合併負債	(108,893,717)	(106,793,724)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企業辦公室管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未分配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都分配至營運分部；及
- 除銀行及其他借貸、衍生金融工具、即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分配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都分配至營運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力及 熱能生產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包括在分部利潤及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附註）	11,781,850	3,215,464	68,842	15,066,156
折舊及攤銷	(5,676,742)	(473,154)	(33,243)	(6,183,139)
減值開支	(320,723)	(324,226)	—	(644,949)
呆賬撥備	(29,811)	(4,951)	—	(34,7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96,629	372	75	97,076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包括在 分部利潤計量的金額：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10,056	833,316	—	1,643,37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89,372	956	—	90,328
財務費用	(1,258,362)	(815,747)	(1,761,687)	(3,835,796)
所得稅費用	(1,020,442)	(90,720)	(68,052)	(1,179,2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力及 熱能生產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包括在分部利潤及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附註）	12,130,654	1,259,607	2	13,390,263
折舊及攤銷	(4,908,375)	(590,716)	(2,939)	(5,502,030)
減值開支	(29,603)	(23,747)	—	(53,350)
呆賬撥備	122	(6,159)	—	(6,0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3,345)	—	—	(53,345)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包括在 分部利潤計量的金額：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04,082	136,296	—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85,347	11,597	—	96,944
財務費用	(1,804,594)	(724,597)	(986,372)	(3,515,563)
所得稅費用	(463,259)	(773,697)	(5,807)	(1,242,76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中國。本公司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來自位於中國（不包括香港）的客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149,079,202,000港元的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二零一一年：137,653,354,000港元）位於中國（不包括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21,066,113	12,471,559
客戶B	11,271,958	9,606,057
客戶C	7,563,268	8,254,581

附註：所列客戶與電力生產及熱電分部有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發電廠及設備 千港元	採礦架構 千港元	汽車、傢具、 裝置、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469,212	61,001,458	1,553,696	1,408,999	19,388,148	97,821,513
累計折舊	(2,742,601)	(10,191,804)	(175,188)	(438,163)	—	(13,547,756)
賬面淨值	11,726,611	50,809,654	1,378,508	970,836	19,388,148	84,273,757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726,611	50,809,654	1,378,508	970,836	19,388,148	84,273,757
添置及匯兌差額	1,537,512	8,106,636	32,851	622,794	7,296,355	17,596,148
轉撥	1,474,996	5,049,257	—	13,916	(6,538,169)	—
出售	(31,434)	(109,284)	—	(152,621)	—	(293,339)
折舊開支	(1,009,116)	(3,787,456)	(104,554)	(256,889)	—	(5,158,015)
年末賬面淨值	13,698,569	60,068,807	1,306,805	1,198,036	20,146,334	96,418,55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475,225	74,366,378	1,590,148	1,873,121	20,146,334	115,451,206
累計折舊	(3,776,656)	(14,297,571)	(283,343)	(675,085)	—	(19,032,655)
賬面淨值	13,698,569	60,068,807	1,306,805	1,198,036	20,146,334	96,418,55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698,569	60,068,807	1,306,805	1,198,036	20,146,334	96,418,551
匯兌差額	(14,700)	24,590	345	(696)	(245,156)	(235,61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	—	—	—	—	1,076,245	1,076,245
添置	706,602	1,133,139	146,555	164,926	10,411,987	12,563,209
轉撥	5,790,880	11,321,885	—	136,375	(17,249,140)	—
出售	—	(12,897)	—	(2,259)	—	(15,156)
減值	(125,934)	(23,514)	—	(7,476)	(167,302)	(324,226)
折舊開支	(1,185,238)	(4,199,191)	(110,788)	(327,156)	—	(5,822,373)
年末賬面淨值	18,870,179	68,312,819	1,342,917	1,161,750	13,972,968	103,660,63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002,186	86,832,505	1,736,703	2,118,773	14,140,270	128,830,437
減值	(125,934)	(23,514)	—	(7,476)	(167,302)	(324,226)
累計折舊	(5,006,073)	(18,496,172)	(393,786)	(949,547)	—	(24,845,578)
賬面淨值	18,870,179	68,312,819	1,342,917	1,161,750	13,972,968	103,660,6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續)

折舊開支5,789,430,000港元及32,94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46,478,000港元及11,537,000港元）分別入賬經營成本及在建工程。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開支為324,22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已於經營成本入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煤炭公司的基建工程、發電廠的技術更新項目及在中國興建的新發電廠。

於年內，本集團已資本化合資格資產借貸成本590,5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95,313,000港元）。借貸成本按其一般借貸的加權平均率5.80%（二零一一年：4.97%）資本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為本集團銀行借貸抵押品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總淨值為5,955,67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989,630,000港元）（附註3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獲得本集團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樓宇所有權證」）（賬面總值約為12,389,20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700,028,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在諮詢本公司內部法律顧問後，認為本集團申請及獲得樓宇所有權證並不存在任何法律限制，且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7 預付租賃費用—本集團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費用與位於中國的土地的租約有關，該等租約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以外持有：		
10年至50年的租約	2,344,146	2,266,209
少於10年的租約	28,433	35,268
	2,372,579	2,301,477

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由合共賬面值為30,47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47,107,000港元）的土地租約抵押（附註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預付租賃費用－本集團 (續)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301,477	1,891,805
添置	152,702	383,089
攤銷開支	(82,034)	(69,572)
匯兌差額	434	96,15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2,579	2,301,477

攤銷81,276,000港元及75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9,572,000港元及零）分別入賬經營成本及在建工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獲得本集團若干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書（「土地證書」）（賬面總值約為324,59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4,033,000港元））。董事在諮詢本公司法律顧問後，認為本集團申請及獲得土地證書並不存在任何法律限制，且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8 採礦權－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11,202,743	10,136,480
累計攤銷	(499,036)	(196,542)
年初賬面淨值	10,703,707	9,939,938
匯兌差額	23,207	510,982
轉撥自收購採礦權及勘探權所支付的按金	—	214,845
轉撥自資源勘探權	—	149,96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	1,981,320	—
添置	1,655,980	173,958
攤銷開支	(312,433)	(285,980)
年末賬面淨值	14,051,781	10,703,7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864,560	11,202,743
累計攤銷	(812,779)	(499,036)
賬面淨值	14,051,781	10,703,707

攤銷方法是根據煤礦的探明及推定儲量，使用生產單位法撇銷採礦權成本。攤銷312,43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85,980,000港元）已入賬經營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股本出資，按成本列值(a)	18,790,166	16,367,649
給予附屬公司的貸款(b)	3,420,704	12,160,610
	22,210,870	28,528,259
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c)	5,835,750	5,835,750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主要附屬公司的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均為非上市）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香港潤朗沙角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90	投資控股
華潤電力（江蘇）投資有限公司（「江蘇投資」）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5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南京化學工業園熱電有限公司（「南京化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21,800,000美元	—	90	運營一座電站
江蘇南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江蘇南熱」）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650,000,000元	—	100	運營一座電站
華潤電力登封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260,000,000元	—	85	運營一座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洛陽華潤熱電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80,000,000元	—	51	運營一座電站
華潤電力（常熟）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173,520,000美元	—	100	運營一座電站
湖南華潤電力（鯉魚江）有限公司 （「湖南鯉魚江」）（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73,660,000元	—	60	運營一座電站
華潤電力湖北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986,000,000元	—	100	運營一座電站
焦作華潤熱電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67,540,0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218,548,500元	—	100	運營一座電站
China Resources Power Performance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股份—0.0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唐山華潤熱電有限公司（外商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270,490,000元	—	80	運營一座電站
華潤電力（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783,000,000元	—	90	運營一座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華潤電力工程服務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50,000,000港元	100	—	电站項目顧問服務
華潤電力燃料（河南）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140,390,000港元	—	100	銷售煤炭
湖南華潤煤業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29,990,000美元	—	100	開採煤炭
汕頭丹南風能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10,000,000美元	—	55	運營电站
廣州華潤熱電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100,000,000元	—	100	運營电站
華潤協鑫（北京）熱電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247,100,000元	—	51	運營电站
阜陽華潤電力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259,000,0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919,000,000元	—	55	運營电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雲南華潤電力（紅河）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279,400,000元	—	70	運營電站
偃師華潤運輸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1,000,000元	—	55	提供當地物流服務
華潤電力檢修（河南）有限公司（「檢修河南」）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0,100,000元	—	100	提供電站維修服務
攀枝花華潤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0,000,000元	—	70	開發電站
深圳南國能源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華潤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5,800,000,0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13,082,904,778元	100	—	投資控股
滄州華潤熱電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50,000,000元	—	95	運營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華潤電力（錦州）有限公司（「錦州電力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764,922,500元	—	100	運營電站
徐州華鑫發電有限公司（「徐州華鑫」）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480,000,000元	—	72	運營電站
華潤天能（徐州）煤電有限公司（「徐州天能」）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09,364,623元	—	100	開採及銷售煤炭， 以及營運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汕頭）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73,460,329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興寧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337,500,000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承德）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76,332,198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濟寧）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95,000,000元	90	—	開發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華潤電力（荷澤）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240,000,0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744,680,077元	90	—	開發電站
華潤電力（澧源）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78,000,000元	—	100	運營電站
瀋陽華潤熱電有限公司（「瀋陽電力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66,380,000元	—	54	運營電站
內蒙古磴口金牛煤電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552,000,000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煙台）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98,585,7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194,468,645元	—	95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汕頭潮南）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457,949,5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360,042,240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六枝）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49,000,000美元 繳足資本 -7,500,000美元	100	—	開發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河南天中煤業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199,979,411元	—	100	開採煤炭
華潤電力（溫州）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繳足資本 －人民幣 667,972,355元	100	—	開發電站
南京華潤熱電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728,000,000元	—	65	運營電站
山西華潤聯盛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3,800,000,000元	—	51	開採煤炭
四川華潤鴨嘴河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473,750,000元	—	51	開發電站
徐州華興投資有限公司（「徐州華興」）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405,610,000元	—	51	投資控股
雲南華潤電力（西雙版納）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	95	開發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華潤電力（宜昌）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30,000,000美元 繳足資本 -14,994,296美元	—	100	開發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惠來）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20,025,763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威海）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28,732,760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陽江）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235,155,860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煙台蓬萊） 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171,505,465元	—	95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承德禦道口）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379,585,074元	—	100	運營電站
AACI SAADEC(HK) Holdings Limited （「AACI (HK)」）	香港	普通股 —1,290美元； 無投票權股份 30,016,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湖南華潤煤業唐洞煤礦 有限公司（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 人民幣 15,000,000元	—	77.77	開採煤炭
華潤電力風能內蒙古巴音錫勒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 人民幣 171,420,000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汕頭濠江）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 人民幣 56,002,238元	—	100	運營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承德圍場）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 人民幣 162,684,117元	—	100	開發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瓜州）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 人民幣 418,059,847元	—	100	開發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蓬萊大柳行）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 人民幣 196,600,000元 繳足資本 — 人民幣 128,723,570元	—	100	開發電站
華潤電力風能（阜新）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 人民幣 228,854,322元	—	100	開發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給予／（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二零一二年	
華潤電力風能（建平） 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237,001,167元	—	100	開發電站
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山西華潤煤業」）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 800,000,000元	—	75.5	煤炭貿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的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有重要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

(b) 給予附屬公司的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000港元、1,147,258,000美元及人民幣2,003,446,000元分別為無抵押、按介乎零至5%的利率計息，且須於二零一五年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附屬公司的貸款與其賬面值相若。

(c) 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為無抵押，按7.25%（二零一一年：7.2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以港元計值，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附屬公司的貸款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a)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8,294,014	12,279,541	2,592,139	2,473,729
收購聯營公司	—	5,207,718	—	—
向聯營公司注資	207,311	350,980	120,671	118,410
出售聯營公司	(141,319)	—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3,372	740,378	—	—
股息	(884,210)	(299,133)	—	—
減值開支	(46,723)	—	—	—
貨幣換算差額	(12,326)	14,53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60,119	18,294,014	2,712,810	2,592,13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包括因收購若干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864,06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10,79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的差額即減值開支約46,723,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的投資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廣東廣合電力有限公司 （「廣東廣合」）（附註i）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391,600,000美元) 繳足資本 (241,600,000美元)	—	36	運營電站
河北衡豐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衡豐電力」）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777,000,000元	—	25	運營電站
浙江溫州特魯萊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浙江溫州特魯萊」）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796,120,000元	—	40	運營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 (「徐州華潤電力」) (附註ii)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863,110,000元	—	50	運營電站
衡水恒興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475,000,000元	—	25	運營電站
河南永華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永華能源」)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300,000,000元	—	49	開採及銷售煤炭
鄭州華轅煤業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750,000,000元	—	30.67	開採及銷售煤炭
揚州第二發電有限公司 (「揚州第二電力」)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1,692,000,000元	45	—	運營電站
貴州華隆煤業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800,000,000元	49	—	開採煤炭
江蘇鎮江發電有限公司 (「江蘇鎮江電力」)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1,482,200,000元	—	42.5	運營電站
張家港沙州電力有限公司 (「張家港沙州電力」)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0元	—	20	運營電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 二零一二年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直接	二零一二年 間接	
國電常州發電有限公司 (「國電常州發電」)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0元	—	25	運營電站
徐州垵城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360,000,000元	—	31.82	運營電站
太原華潤煤業有限公司 (「太原華潤煤業」) (附註iii)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4,000,000,000元	—	49	開採煤炭
山西亞美大寧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亞美大寧」) (附註iv)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53,600,000美元	—	56	開採煤炭
湖南桃花江核電有限公司 (「湖南桃花江核電」)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649,600,000元	—	25	運營電站
山西晉潤煤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750,000,000元	40	—	運營電站
重慶能源(貴州)煤電有限公司(附註v) (中外合營企業)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	49	運營電站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附註：

- i. 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廣東省沙角(C廠)發電公司簽訂一份合營合同及補充協議，以建設、經營及管理中國廣東省的廣東省沙角C發電廠，並由廣東廣合負責。廣東廣合為在中國成立的合作經營公司。合作期由一九九二年六月十五日開始，並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屆滿，即完成建造發電站的一九九六年六月後的20年。於合作期屆滿後，所有廣東廣合的餘下資產將無償移交予中國夥伴。
- ii. 根據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的股東協議所界定，需要三分之二董事會成員的批准以決定若干主要財務及經營事項。由於本集團有權委任該實體七名董事中的其中四名，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公司並無控制權，但可對其經營行使重大影響。因此，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列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ii. 本集團持有太原華潤煤業49%權益。根據太原華潤煤業三名股東訂立的股東協議，需要三分之二董事會成員的批准以決定若干主要財務及經營事項。由於本集團有權委任該實體九名董事中的其中四名，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太原華潤煤業並無控制權，但可對其經營行使重大影響。

根據本集團與太原華潤煤業的一名股東（為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的合營企業協議，股東以零代價向本集團授出認購期權，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按預定代價收購其31%股權。代價乃按股東就該31%股權之出資加利息（按年息率6.12%計算），減股東就於聯營公司的31%股權收取之股息計算。原合同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五日屆滿並由合約方續新，年利率調整為7.96%，而屆滿日期延期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鑒於聯營公司仍處於業務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該認購期權安排產生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經評估為並不重大。

- iv. 根據山西亞美大寧的股東協議，本集團有權委任該實體七名董事中的其中四名。然而，需要七名董事會成員中的五名的批准以決定若干主要財務及經營事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山西亞美大寧並無控制權，但可對其經營行使重大影響。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由另一名股東山西蘭花科技創業股份有限公司委任的所有兩名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一致行動承諾，同意就本集團提出的董事會決議案作出投票。因此，山西亞美大寧開始列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附註48）。
- v. 該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新註冊成立。

本集團董事認為上表列的本公司聯營公司基本上會影響本集團之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之主要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聯營公司的資料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附註：(續)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總額（不包括商譽）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72,275,653	71,317,200
總負債	38,706,943	38,686,274
淨資產	33,568,710	32,630,926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8,196,052	17,383,224
營業額	39,133,121	35,177,140
年內利潤	5,305,168	3,656,474
其他全面收入	296,315	997,263
年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643,372	740,378
年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106,946	723,439

(b)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即期(i)	—	2,394,638
即期	3,454,804	—
	3,454,804	2,394,638

(i) 聯營公司擁有位於山西省若干煤礦的勘探權。由於本公司董事經考慮聯營公司來年的經營及業務計劃後認為該等貸款可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償還，故該等結餘已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為無抵押，且按介乎5.85%至6.56%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及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a)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694,679	935,595	631,212	221,065
轉撥至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附註45）	(452,978)	—	—	—
向合營企業注資	266,841	634,663	146,662	410,147
應佔經營企業業績	90,328	96,944	—	—
貨幣換算差額	130,110	27,47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8,980	1,694,679	777,874	631,21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合營企業（均為非上市）的投資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註冊 資本及繳足資本	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直接	間接	
天津中海華潤航運有限公司 （「天津中海華潤」）（附註i）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768,000,000元	—	49	提供物流服務
潤捷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潤捷」）（附註ii）	香港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繳足資本 —1,602,000美元	50	—	投資控股

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及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附註：

- i. 根據天津中海華潤之股東協議及章程大綱及細則，需要多於三分之二董事會成員的批准以決定若干主要財務及經營事項。本集團及相關合營企業股東各自在合營企業持有50%投票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相關合營企業股東對天津中海華潤行使共同控制權。
- 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合營企業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彼等組成一間公司（即潤捷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潤捷」）），其中本集團持有其50%已發行股本及控制潤捷股東大會50%投票權。潤捷間接持有華潤電力（賀州）有限公司（「華潤賀州」，一間在中國開發電站的公司）100%權益。潤捷由本集團及合營企業公司根據訂約雙方制定的合約安排共同控制。因此，潤捷被列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根據本集團及合營企業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的認購期權協議，合營企業公司以代價1港元向本集團授出認購期權，以按預定代價收購潤捷之16%股權（「認購期權股份」）。代價乃按合營企業公司就應佔認購期權股份之出資加按複合年息5.5%應計利息，減合營企業公司就認購期權股份收取之股息及合營企業公司就認購期權股份收取之股息之利息計算。認購期權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期間（「認購期權期間」）內任何營業日行使。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華潤賀州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才開始其商業運作，認購期權的公平價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重大。

根據本集團與合營企業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的認沽期權協議，本集團以代價1港元向合營企業公司授出兩項認沽期權。第一項認沽期權是按預定代價出售潤捷的16%股權（「第一項認沽期權股份」）。第一項認沽期權可於上述認購期權屆滿之日起15個營業日期間內（即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七日）任何營業日行使。第二項認沽期權是按預定代價出售潤捷的34%股權（「第二項認沽期權股份」）。第二項認沽期權僅可於華潤賀州開始商業運作開始（即當華潤賀州之第一及第二間發電廠通過168小時可靠性測試，並於通過測試後由南方電網或其授權分行或任何其他中國有關當局發出之若干文件證明）後第5週年之日起15個營業日內任何營業日行使。

代價乃按合營企業公司就應佔第一／二項認沽期權股份之出資加按複合年息5.5%計算的利息，減合營企業公司就第一／二項認沽期權股份收取之股息及合營企業公司就第一／二項認沽期權股份收取之股息之利息計算預先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兩項認沽期權的公平價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及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附註：(續)

ii. (續)

有關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山西 華潤煤業 千港元 (附註iii)
	天津 中海華潤 千港元	潤捷及其 附屬公司 千港元	天津 中海華潤 千港元	潤捷及其 附屬公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242,469	7,058,187	532,332	4,947,392	2,900,952
－流動資產	332,045	1,665,135	223,142	51,429	468,02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	3,359,427	—	2,422,594	459,195
－流動負債	586,932	2,873,765	16,365	899,117	1,921,857
淨資產	987,582	2,490,130	739,109	1,677,110	987,922
營業額	140,872	1,149,735	182,264	—	—
開支	(152,382)	(936,034)	(150,406)	(5,530)	(41,050)
除所得稅後利潤／(虧損)	1,951	178,745	38,574	101,240	54,846
其他全面收入	—	234,944	—	92,680	—

(iii) 根據本集團及山西華潤煤業合營企業公司(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之合營企業協議，合營企業以零代價向本集團授出認購期權，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收購其於合營企業山西華潤煤業之50%股權。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行使該期權。因此，山西華潤煤業受本集團控制，並於該日起列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附註45)。

(b) 給予合營企業的貸款

給予合營企業山西華潤煤業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提供的利率計息，且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過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本集團從山西華潤煤業的合營企業持有人收購其餘下的50%權益，而山西華潤煤業當時即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附註45)。因此，該筆款項已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對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商譽—本集團

商譽的賬面值於各年度的變動如下：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3,796,731
累計減值虧損	—
賬面淨值	3,796,73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796,731
貨幣換算差額	236,722
年末賬面淨值	4,033,45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033,453
累計減值虧損	—
賬面淨值	4,033,45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033,453
減值開支	(274,000)
貨幣換算差額	154,827
年末賬面淨值	3,914,28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88,280
累計減值虧損	(274,000)
賬面淨值	3,914,2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商譽—本集團 (續)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本公司於中國不同省份運營發電廠及開採煤礦的附屬公司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的主要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年初 千港元	減值 千港元	匯兌差額 千港元	年末 千港元
電力及熱能生產分部				
— 錦州電力公司	1,512,259	(174,000)	15,202	1,353,461
— 瀋陽電力公司	806,321	(100,000)	8,504	714,825
— 其他公司	1,366,915	—	73,242	1,440,157
開採煤礦分部	347,958	—	57,879	405,837
總計	4,033,453	(274,000)	154,827	3,914,280
二零一一年	年初 千港元	減值 千港元	匯兌差額 千港元	年末 千港元
電力及熱能生產分部				
— 錦州電力公司	1,438,876	—	73,383	1,512,259
— 瀋陽電力公司	742,752	—	63,569	806,321
— 其他公司	1,276,678	—	90,237	1,366,915
開採煤礦分部	338,425	—	9,533	347,958
總計	3,796,731	—	236,722	4,033,453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得出。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乃關於貼現率、增長率及年內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動。管理層採用可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獨有的風險的稅前利率來估計貼現率。增長率按業內增長預測釐定。售價及經營開支的變動按過往慣例及對市場未來變動的預期釐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現金產生單位的運營期限為短之期限者產生之稅前現金流量進行預測，對商譽進行減值檢討。首五年預測乃來自管理層批核的最近期財政預算，而超過五年的預測乃根據財務預算編製，並假設並無增長。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稅前貼現率為12%（二零一一年：8%）。

於二零一二年，根據有關評估，除因收購錦州電力公司及瀋陽電力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外，並無其他商譽結餘出現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貼現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商譽減值開支分別增加／減少約115,110,000港元及217,577,000港元。

13 可供出售投資及給予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a)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101,266	1,093,160	70,265	70,265
添置	245,340	—	29,156	—
匯兌差額	(27,490)	8,10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9,116	1,101,266	99,421	70,265

可供出售投資指於九間（二零一一年：九間）在中國註冊的有限責任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該等投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各間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概無超過本公司及本集團總資產的10%。

(b) 給予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以人民幣計值，按中國人民銀行就相同到期日的貸款提供的年利率計息，且須於二零一四年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貸款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3,093,066	2,797,183	1,789	—
收購採礦權／勘探權的預付款項(i)	1,171,607	1,295,175	—	—
成立聯營公司的預付款項	140,896	77,942	31,642	31,642
注資可供出售投資所支付的按金	42,285	42,285	42,285	42,285
	4,447,854	4,212,585	75,716	73,927

(i) 收購採礦權／勘探權的預付款項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位於內蒙古省的煤礦的勘探權－項目A的付款（附註a）	1,171,607	1,171,825
位於內蒙古省的煤礦的勘探權－項目B的付款（附註b）	—	123,350
	1,171,607	1,295,175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本集團與中國的一個地方政府機關訂立一份協議，以代價人民幣6,900,000,000元（相等於8,108,742,000港元）收購位於內蒙古的一座煤礦（面積為21,000公頃）的資源勘探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付按金人民幣950,000,000元（相等於1,171,6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50,000,000元（相等於1,171,825,000港元）），而餘下應付結餘約人民幣5,950,000,000元（相等於7,337,95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950,000,000元（相等於7,339,325,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369,000,000元（相等於1,688,662,000港元）收購位於內蒙古的一座煤礦（面積為9,310公頃）的資源勘探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付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123,35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集團與第三方就合約終止達成一份協議，而第三方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或之前向本集團全額退還按金。因此，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123,327,000港元）的金額已被轉撥至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6(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存貨—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煤炭	2,355,459	2,770,975
備用零件和消耗品	849,402	765,655
燃油	53,849	55,937
	3,258,710	3,592,567

確認為經營成本的存貨成本為36,517,92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9,391,323,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所有存貨按成本列賬。

16 應收賬項、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應收賬項、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以下各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項				
—應收賬款	9,162,384	8,029,065	—	—
—應收票據	887,710	988,163	—	—
	10,050,094	9,017,228	—	—
減：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47,117)	(14,695)	—	—
應收賬項淨值	10,002,977	9,002,533	—	—
輸入增值稅及所得稅預付款項	2,334,710	2,406,001	—	—
煤炭及燃油預付款項	546,252	1,680,551	—	—
向電網公司的墊款	55,413	385,872	—	—
就勘探權所支付的按金(i)	123,327	1,412,709	—	—
其他	1,696,252	1,235,350	99,628	120,767
	14,758,931	16,123,016	99,628	120,767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獨立第三方終止合約而收取就勘探權所支付的全額按金退款人民幣1,145,285,000元（相等於1,412,709,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指附註14(i)(b)所述須退回的就勘探權所支付的另一筆按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應收賬項、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本集團通常給予當地電網客戶約60日的賒賬期（自售出電力當月的結束時開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2,25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08,694,000港元）應收賬項已逾期惟並無減值，該等應收賬項與若干根據過往交易經驗並無重大財政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933,241	7,492,863
31至60日	505,681	560,258
超過60日	1,611,172	964,107
	10,050,094	9,017,22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應收賬款的568,74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475,000港元）的金額為來自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應收賬款，賬齡不超過30日。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695	13,660
呆賬撥備	34,762	6,037
因不可收回而於年內被撤銷的應收款項	(1,365)	(4,516)
匯兌差額	(975)	(4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17	14,695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本集團根據對有關各方的信貨質素的評估結果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報告日期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股息	90,287	328,804	—	—
應收聯營公司利息	258,708	82,483	85,373	6,291
其他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43,176	182,705	1,282	5,820
	592,171	593,992	86,655	12,11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款項須於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就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作出任何撥備，因為本集團並無經歷任何聯營公司曾違約的情況。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認為該等款項概無逾期或出現減值。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8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合營企業利息	—	97,411	—	—
其他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24,711	—	138
	—	122,122	—	138

19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8,087	425,276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24,201,293	23,379,875
給予附屬公司的貸款	—	—	10,010,940	—
應收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款項	—	57,975	—	—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i)	9,643	87,572	—	—
	77,730	570,823	34,212,233	23,379,8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i)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給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9,643	65,067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22,505
	9,643	87,57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提供的利率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給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外，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毋須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就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作出任何撥備，因為關連公司並無任何過往違約記錄。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認為該等款項概無逾期或出現減值。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上市證券－持作交易		
－股本證券－中國	3,687	3,04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變動呈列於合併收益表中的「其他利得-淨額」（附註3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作為營運資金變動的一部分呈列於現金流量表的「經營活動」中（附註43）。

所有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乃根據該等於活躍市場中的目前買入價所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本集團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的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249,9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3,977,000港元）經已被抵押，以擔保銀行承兌票據，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804,086	3,141,935	310,420	25,992
定期存款	593,203	1,354,670	—	1,354,670
	4,397,289	4,496,605	310,420	1,380,662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以下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930,262	2,711,188	14,786	783
港元	299,534	1,365,839	213,852	1,153,512
美元	160,648	396,654	81,778	226,365
其他	6,845	22,924	4	2
	4,397,289	4,496,605	310,420	1,380,66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3 股本－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4,745,092	4,745,092	4,719,501	4,719,501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	17,771	17,771	25,591	25,5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62,863	4,762,863	4,745,092	4,745,092

普通股的總法定數目為100億股股份（二零一一年：100億股股份），面值為每股1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1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24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及股份認購權計劃。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本公司已向承授人授出可按每股2.80港元的行使價認購本公司167,395,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於授出每一份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購股權的合約購股權年期為十年。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期為五年，而已歸屬購股權可於合約購股權期內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購股權計劃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尚未行使	重新分類	尚未行使	重新分類	尚未行使	重新分類	
本公司一名董事	2.75	753,320	—	(183,240)	570,080	(570,080)	—	—
華潤集團董事	2.75	1,140,160	40,720	—	1,180,880	—	—	1,180,880
本集團的僱員	2.75	6,127,260	—	(5,295,888)	831,372	—	(179,168)	652,204
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以外)的僱員	2.75	16,361,296	(40,720)	(991,532)	15,329,044	570,080	(5,228,022)	10,671,102
		24,382,036	—	(6,470,660)	17,911,376	—	(5,407,190)	12,504,186
可於年末行使		24,382,036	—	—	17,911,376	—	—	12,504,186

於年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	2.75	12,504,186	17,911,376

(b) 股份認購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以一項決議案批准的股份認購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i)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及(i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僱員、董事、顧問或諮詢人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購股權的行使價將根據下列最高者釐定：(1)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2)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3)股份面值。

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後由歸屬日期起十年期間內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歸屬期介乎一年至五年，於每年終歸屬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購股權 (續)

(b) 股份認購權計劃 (續)

二零一二年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			於截至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重新分類	於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行使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董事	3.919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1,954,560	(875,480)	1,079,080	—	—	1,079,080
本公司董事	3.919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879,080	—	879,080	(366,480)	(166,480)	346,120
	4.641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203,600	—	203,600	—	(94,444)	109,156
	12.21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407,200	—	407,200	—	—	407,200
華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以外) 的僱員	3.919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2,199,960	—	2,199,960	366,480	(366,480)	2,199,960
本集團的僱員	4.175	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	3,413,540	(1,250,880)	2,162,660	—	(775,480)	1,387,180
	3.919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2,735,440	(1,308,800)	1,426,640	—	—	1,426,640
	4.641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22,456,640	(11,096,860)	11,359,780	—	(3,300,360)	8,059,420
	6.925	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	15,552,920	(4,258,200)	11,294,720	—	(4,078,200)	7,216,520
	12.21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23,321,760	(330,000)	22,991,760	—	(3,581,960)	19,409,800
			73,124,700	(19,120,220)	54,004,480	—	(12,363,404)	41,641,076
可於年終行使			57,644,700	—	48,964,480	—	—	41,641,076
加權平均行使價			7.48	5.17	8.30	不適用	7.53	8.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購股權 (續)

(b) 股份認購權計劃 (續)

於年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4.175	1,387,180	2,162,66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3.919	5,051,800	5,584,76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4.641	8,168,576	11,563,380
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	6.925	7,216,520	11,294,72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12.21	19,817,000	23,398,960
		41,641,076	54,004,480

本年度內，購股權開支1,47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3,734,000港元）已於合併收益表確認，並於本集團的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股份於年內行使購股權時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6.31港元（二零一一年：14.19港元）。

25 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84頁至第85頁合併權益變動表。

一般儲備是股東資金的一部分，包括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企業發展基金及儲備基金。根據其各自組織章程的條文，本公司若干設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於除稅後利潤分配部分至一般儲備。一般儲備將用作抵償虧損、撥充資本及擴大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運營及生產。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根據為使本公司股份於過往年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而購入的附屬公司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資本儲備的變動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期初結餘	251,354	199,911
轉撥（附註a）	257,642	301,082
使用後轉撥（附註b）	(346,161)	(249,6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結餘	162,835	251,3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本集團 (續)

附註：

- (a) 根據有關中國監管採礦業的法規，本集團須每年轉撥一筆款項至資本儲備賬，而該筆款項乃按每年開採的煤炭數量乘以適用每噸煤炭稅率而計算。根據中國公司法的相關條文，該資金僅可用作日後改善採礦設施及提升安全生產環境。該資金不可用作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或相關實體的權益持有人。
- (b)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資本儲備賬中346,16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9,639,000港元）已用於附註a所述相關資產所產生的開支，相應款項隨後從資本儲備賬轉撥至保留盈利。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員工股份 酬金儲備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所持股份 千港元 (附註26)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680,090	82,309	(285,435)	277,084	(681,500)	5,730,342	21,802,890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29,103)	—	—	—	(29,103)
年內利潤	—	—	—	—	—	(258,326)	(258,32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9,103)	—	—	(258,326)	(287,42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	91,004	—	—	—	—	—	91,004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撥購股權儲備	51,295	—	—	(51,295)	—	—	—
以股代款的確認	—	—	—	153,734	—	—	153,734
購入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	—	—	—	(77,610)	—	(77,610)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	—	(143,098)	170,756	(27,658)	—
已付股息	—	—	—	—	—	(1,549,311)	(1,549,31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22,389	82,309	(314,538)	236,425	(588,354)	3,895,047	20,133,278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2,485)	—	—	—	(2,485)
年內利潤	—	—	—	—	—	(208,173)	(208,17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485)	—	—	(208,173)	(210,65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	90,158	—	—	—	—	—	90,158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撥購股權儲備	52,197	—	—	(52,197)	—	—	—
以股代款的確認	—	—	—	1,477	—	—	1,477
購入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	—	—	—	(13,455)	—	(13,455)
已付股息	—	—	—	—	—	(1,414,371)	(1,414,3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64,744	82,309	(317,023)	185,705	(601,809)	2,272,503	18,586,429

25 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本公司 (續)

本公司的合併儲備指本公司按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總額與本公司就收購所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股息僅可自本公司保留盈利中作出分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保留盈利的金額為2,272,50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95,047,000港元）。

26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本公司採納中長期績效評價激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合法有效。

根據該計劃的條款，本公司設立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作為信託。本公司股份可由受託人從市場以本集團出資的現金購買，並以信託為合資格僱員持有，直至有關股份根據該計劃條文歸屬予合資格僱員為止。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加權平均價13.70港元為股份獎勵計劃購買其982,000股股份（二零一一年：6,120,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二零一一年：10,330,525股）本公司股份被授予本集團僱員及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續)

根據該計劃，於報告期末，受託人持有合共38,001,475股未歸屬股份（二零一一年：37,019,475股），達601,80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88,354,000港元）。持作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7,019	588,354	41,230	681,500
年內購入的庫存股份	982	13,455	6,120	77,610
於年內授出及歸屬	—	—	(10,331)	(170,7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001	601,809	37,019	588,354

27 永久資本儲備—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潤電力益斯特福有限公司按發行價100%發行750,000,000美元（相等於5,835,750,000港元）7.25厘有擔保永久資本證券（「永久資本證券」），由本公司擔保。永久資本證券乃就一般企業融資目的而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每年7.25厘的票息付款乃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起每半年支付一次且本集團可酌情決定延期。永久資本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集團酌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或以後按其本金額連同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贖回。此外，倘任何票息利息付款乃屬未付或遞延，本集團承諾將不會就此宣派、支付股息或進行分派或類似定期付款，或購回、贖回或以其他方式收購任何較低或同等級別的證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i)	8,953,692	5,932,62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ii)	14,068,570	13,373,126	365,460	171,910
	23,022,262	19,305,755	365,460	171,910

(i) 以下為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539,284	4,110,078
31至90日	1,476,954	1,330,446
90日以上	1,937,454	492,105
	8,953,692	5,932,629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ii)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有關購買非流動資產的應付款項	8,417,603	7,890,093	—	—
燃油的應計購買	778,902	1,521,534	—	—
其他應付稅項	803,490	805,124	30,315	—
應計薪金	700,890	592,762	1,000	1,089
應付利息	555,816	475,499	113,995	115,597
應付遞延代價（附註i）	633,743	965,609	—	—
有關附屬公司僱員和解成本的應付款項	587,350	526,590	—	—
其他	1,590,776	595,915	220,150	55,224
	14,068,570	13,373,126	365,460	171,910

附註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應付遞延代價的345,05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45,127,000港元），該款項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資產而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前任股東的款項。

餘額288,686,000港元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聯營公司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的權益而產生。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附註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其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聯營公司的貸款(i)	514,919	516,269	—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ii)	85,638	153,279	99	99
	600,557	669,548	99	99

(i) 來自聯營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就具有相同到期日的貸款所釐定的利率減30%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30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i)	2,600,000	1,238,337	2,600,000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33,798	797,030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1,083,010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636	1,537	741	1,537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5,768	—	35,768	—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5,929	20	5,929	20
	2,977,131	2,036,924	3,725,448	1,557

(i)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90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0厘計息及須於報告期間結束後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金額以港元列值（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ii)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貸—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				
—有抵押	4,780,204	504,272	—	—
—無抵押	37,900,996	40,114,666	18,011,710	12,535,118
公司債券及票據(i)	17,195,186	15,950,050	5,109,140	6,328,750
	59,876,386	56,568,988	23,120,850	18,863,868
即期				
銀行貸款				
—有抵押	768,197	535,727	—	—
—無抵押	18,389,182	25,882,516	2,725,737	6,685,000
公司債券及票據(i)	1,233,270	—	1,233,270	—
	20,390,649	26,418,243	3,959,007	6,685,000
借貸總額	80,267,035	82,987,231	27,079,857	25,548,86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按如下期間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0,390,649	26,418,243	3,959,007	6,685,0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183,528	7,274,267	2,304,692	3,989,562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4,143,493	24,066,113	20,816,158	14,874,306
超過五年	19,549,365	25,228,608	—	—
	80,267,035	82,987,231	27,079,857	25,548,868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五年內悉數償還	57,958,373	57,758,623	27,079,857	25,548,868
五年後悉數償還	22,308,662	25,228,608	—	—
	80,267,035	82,987,231	27,079,857	25,548,868

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貸—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借貸的賬面值以如下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4,671,479	59,943,396	2,466,540	2,536,076
港元	19,225,858	17,674,329	19,225,858	17,674,329
美元	6,353,714	5,348,238	5,387,459	5,338,463
歐元	15,984	21,268	—	—
	80,267,035	82,987,231	27,079,857	25,548,86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樓宇 (附註6)	5,955,672	3,989,630
預付租賃款項 (附註7)	30,475	447,107
	5,986,147	4,436,73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的借款額度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	6,022,931	10,744,809
一年後到期	64,186,770	56,827,537
	70,209,701	67,572,34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借貸8,20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941,000,000港元）的利率風險已採用利率掉期（浮動轉為固定利率掉期）進行對沖（詳情見附註32）。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以平均年利率5.26%（二零一一年：5.36%）計息。

31 借貸—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i) 公司債券及票據為以下由本集團發行的定息債券及票據：

(a) 由本公司的中國全資附屬公司華潤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發行：

- (1) 人民幣4,000,000,000元（相等於4,933,080,000港元）-5.6%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到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發行）。
- (2) 人民幣3,300,000,000元（相等於4,069,791,000港元）-4.70%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到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發行）及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616,635,000港元）-4.95%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到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發行）

公司債券到期日為自發行日起計10年，並受下述售回權利所規限。公司債券分兩批，金額分別達人民幣3,300,000,000元（相等於4,069,791,000港元）（「首批」）及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616,635,000港元）（「第二批」）。首批及第二批債券分別按4.70厘及4.95厘計息。由首批及第二批公司債券發行起計分別第五年及第七年結束時，發行人有權調整票息率（「新票息率」）而公司債券持有人則有權向華潤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出售彼等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債券，總代價相等於公佈新票息率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出售的相關公司債券的總面值。

- (3) 人民幣2,000,000,000元（相等於2,466,540,000港元）-5.05%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到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發行）。

(b) 由本公司發行及於聯交所上市：

500,000,000美元（相等於3,875,870,000港元）-3.75%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到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發行）

票據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期到，但本公司可選擇於到期前按以下款額隨時全部（而非部分）贖回：(a)該票據之本金金額或（倘屬較高者）(b)相等於該票據本金金額之現值之款額，連同於擬定贖回日期至到期日之間的年度應付之利息之現值，以半年複合基準按經調整美國國庫券利率加0.3厘折讓至有關贖回日期（由國際知名獨立投資銀行釐定）。倘出現若干影響香港稅務的變動，本公司可選擇按本金金額連同累計至贖回日期之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票據亦包含以下條款：倘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出現變動，票據持有人可選擇以每張票據本金金額之101%連同累計至贖回日期之利息贖回。

(c) 由本公司於香港發行：

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等於1,233,270,000港元）-2.90%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到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發行）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等於1,233,270,000港元）-3.75%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到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發行）

倘出現若干影響香港或中國稅務的變動，本公司可選擇按本金金額連同累計至贖回日期之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現金流量對沖—利率掉期		
就報告目的而言分析：		
— 即期	1,493	147,559
— 非即期	320,851	210,354
現金流量對沖	322,344	357,913

本集團使用利率掉期（每季度結算淨額），透過將浮動利率掉期為固定利率，盡量減低其若干以港元／美元列值浮息銀行借貸的利率風險。該等利率掉期及相應的銀行借貸有相近的條款，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利率掉期為高度有效的對沖工具。

當被對沖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時，對沖衍生工具之全數公平價值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當被對沖項目之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時，對沖衍生工具之全數公平價值會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存的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為8,20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94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固定利率介乎1.12%至3.36%（二零一一年：1.12%至4.52%），主要浮動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利率掉期合約在權益內對沖儲備中確認的盈虧將會繼續轉回合併收益表直至償還銀行借貸為止（附註3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流量對沖下利率掉期的總公平價值收益及公平價值虧損分別為128,31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3,271,000港元）及130,79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2,374,000港元），導致公平價值虧損淨額2,48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103,000港元）於權益內遞延入賬，預期於借貸產生的對沖利息開支按季度計入合併收益表時轉回合併收益表。無效部分的利率掉期公平價值收益及公平價值虧損分別為44,21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44,000港元）及6,16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469,000港元）。公平價值的變動淨額38,05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4,925,000港元）於本年度在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上述衍生工具乃經參照對手方金融機構提供的市值按公平價值計量。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是資產負債表所列衍生資產的公平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

(a)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賬 的資產 千港元	可供出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	1,319,116	1,319,116
給予可供出售被投資公司的貸款	176,772	—	—	176,772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3,454,804	—	—	3,454,8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92,171	—	—	592,171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77,730	—	—	77,73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除外)	11,699,229	—	—	11,699,22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3,687	—	3,6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7,275	—	—	4,647,275
總計	20,647,981	3,687	1,319,116	21,970,784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對沖用途 的衍生工具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計的其他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負債			
借貸	—	80,267,035	80,267,035
衍生金融工具	322,344	—	322,34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非金融負債除外)	—	19,517,887	19,517,88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600,557	600,557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	2,977,131	2,977,131
總計	322,344	103,362,610	103,684,9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a) 本集團(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賬 的資產 千港元	可供出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	1,101,266	1,101,266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2,394,638	—	—	2,394,63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93,992	—	—	593,99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22,122	—	—	122,122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570,823	—	—	570,8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除外)	10,237,883	—	—	10,237,883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3,042	—	3,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00,582	—	—	4,800,582
總計	18,720,040	3,042	1,101,266	19,824,348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對沖用途 的衍生工具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計的其他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負債			
借貸	—	82,987,231	82,987,231
衍生金融工具	357,913	—	357,9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金融負債除外)	—	16,973,394	16,973,39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669,548	669,548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	2,036,924	2,036,924
總計	357,913	102,667,097	103,025,0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b)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99,421	99,421
給予附屬公司貸款	3,420,704	—	3,420,7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86,655	—	86,655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34,212,233	—	34,212,23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	98,113	—	98,1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0,420	—	310,420
總計	38,128,125	99,421	38,227,54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對沖用途 的衍生工具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計的其他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負債			
借貸	—	27,079,857	27,079,857
來自附屬公司貸款	—	5,835,750	5,835,75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99	99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	3,725,448	3,725,448
衍生金融工具	322,344	—	322,34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金融負債除外)	—	266,355	266,355
總計	322,344	36,907,509	37,229,8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b) 本公司(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70,265	70,265
給予附屬公司貸款	12,160,610	—	12,160,61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2,111	—	12,111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38	—	138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23,379,875	—	23,379,87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	120,767	—	120,7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0,662	—	1,380,662
總計	37,054,163	70,265	37,124,428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對沖用途 的衍生工具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計的其他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所列負債			
借貸	—	25,548,868	25,548,868
來自附屬公司貸款	—	5,835,750	5,835,75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99	99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	1,557	1,557
衍生金融工具	357,913	—	357,9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金融負債除外)	—	171,910	171,910
總計	357,913	31,558,184	31,916,0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之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80,110	105,738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84,186	66,137
	264,296	171,8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之後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61,278)	(569,076)
— 將於12個月內結算的遞延稅務負債	(12,603)	(10,379)
	(573,881)	(579,4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9,585)	(407,580)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07,580)	(386,571)
貨幣兌換差額	(511)	(9,802)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附註40)	4,414	(26,367)
於收取股息後結算	94,092	15,1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585)	(407,5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以下為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並無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開支	退休福利責任	應收賬款及其他		其他	總計
			應收款項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0,717	70,281	13,732		5,206	109,936
匯兌差額	(3,828)	4,314	758		7,055	8,299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	49,248	(8,722)	3,568		65,888	109,98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137	65,873	18,058		78,149	228,217
匯兌差額	2	(7)	40		(46)	(11)
於損益賬計入	18,047	2,470	17,601		8,278	46,39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186	68,336	35,699		86,381	274,6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採礦權的 公平價值	預付租賃款項 的公平價值	物業、廠房 及設備 的公平價值	中國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		其他	總計
					的可分派利潤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3,264)	(63,816)	(67,945)	(107,523)	(103,959)	—	(496,507)	
匯兌調整	(5,759)	(2,261)	(2,179)	(5,782)	—	(2,120)	(18,101)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	5,038	6,286	3,821	(56,483)	(5,293)	(89,718)	(136,349)	
於收取股息後結算	—	—	—	—	15,160	—	15,16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985)	(59,791)	(66,303)	(169,788)	(94,092)	(91,838)	(635,797)	
匯兌調整	(109)	(58)	(93)	(221)	—	(19)	(500)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	2,047	18,472	232	(5,734)	(54,269)	(2,730)	(41,982)	
於收取股息後結算	—	—	—	—	94,092	—	94,09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047)	(41,377)	(66,164)	(175,743)	(54,269)	(94,587)	(584,18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可評估利潤的未使用稅務虧損為737,65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49,726,000港元)。由於未來利潤狀況不能確定，故並無就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務虧損包括將於所產生的年度起計五年內及於二零一七年或之前到期的虧損約294,55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98,067,000港元)。其餘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利潤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23,516,1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983,079,000港元)的暫時差異作出遞延稅務撥備，原因為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異的時間，亦很大機會暫時差異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35 其他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廢料	345,271	198,354
政府補助(i)	341,741	425,195
利息收入	230,072	271,465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ii)	158,256	51,956
服務收入	153,692	15,860
CER收入	26,540	100,235
其他	50,626	185,667
	1,306,198	1,248,732

- (i)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中國相關政府部門就熱能供應運營成本增加而發放補貼，金額為117,01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3,813,000港元)。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附帶責任或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款時確認補助為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獎勵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在供電量增長及開發環保發電項目上的貢獻，中國政府部門向本集團發放補貼，金額分別為133,56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0,187,000港元)及22,92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510,000港元)。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附帶責任或條件，本集團於收款時確認補助為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中國相關政府部門就煤價上升導致運營成本增加而發放的補貼，金額為35,6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4,386,000港元)。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附帶責任或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款時確認補助為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其他收入的資產相關政府補助為32,55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0,299,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股息投資收入均來自非上市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其他利得－淨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344)	1,183,62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38,054	(4,92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附註20)	645	(5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97,076	(53,345)
出售股本投資的收益淨額	35,698	—
因終止合約而獲得的賠償	174,547	—
其他	59,262	105,167
	400,938	1,230,015

37 員工福利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168,642	2,583,946
退休成本－退休福利計劃(附註38)	591,961	509,606
購股權費用(附註24)	1,477	153,734
	3,762,080	3,247,2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員工福利開支(續)

(i)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酬金載列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花紅 千港元	退休成本 千港元	購股權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周俊卿	—	2,782	278	—	3,060
張沈文	—	3,396	74	—	3,470
王小彬	—	2,832	74	—	2,906
李社堂*	—	2,132	24	—	2,156
王玉軍***	—	3,635	74	—	3,709
Anthony H. Adams	200	—	—	—	200
陳積民	200	—	—	12	212
馬照祥	200	—	—	12	212
梁愛詩	200	—	—	—	200
錢果豐	200	—	—	—	200
張海鵬*	31	—	—	—	31
石善博*	31	—	—	—	31
杜文民	70	—	—	—	70
魏斌	70	—	—	—	70
黃道國	39	—	—	—	39
陳鷹	39	—	—	—	39
	1,280	14,777	524	24	16,605

* 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辭任。

*** 王玉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同時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工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員工福利開支(續)

(i)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酬金載列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花紅 千港元	退休成本 千港元	購股權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周俊卿	—	439	44	—	483
宋林**	—	962	116	—	1,078
王帥廷**	—	1,748	30	8,467	10,245
張沈文	—	2,454	72	6,445	8,971
王小彬	—	2,271	72	6,562	8,905
李社堂	—	2,490	72	6,404	8,966
王玉軍***	—	2,573	72	5,022	7,667
Anthony H. Adams	200	—	—	—	200
陳積民	200	—	—	68	268
馬照祥	200	—	—	69	269
張海鵬	70	—	—	—	70
石善博	70	—	—	—	70
杜文民	70	—	—	—	70
魏斌	70	—	—	—	70
梁愛詩	200	—	—	—	200
錢果豐	200	—	—	—	200
	1,280	12,937	478	33,037	47,732

** 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辭任。

*** 王玉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同時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工作。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時或加入本集團後的酬勞，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員工福利開支(續)

(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零一一年：四名)董事(上文所列分析反映其薪酬)。年內支付予餘下一名(二零一一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95	1,412
離職後福利	80	69
花紅	1,073	463
股份獎勵款項	—	6,354
	2,848	8,298

此五名人士的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薪酬範圍(以港元計)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2	—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2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1	—
8,000,001 港元至 8,500,000 港元	—	1
8,500,001 港元至 9,000,000 港元	—	3
10,000,001 港元至 10,500,000 港元	—	1

38 退休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退休福利計劃－香港	2,731	2,322
退休福利計劃－中國	589,230	507,284
	591,961	509,606

(i) 香港

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參加一項退休金計劃，該計劃是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登記。該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由僱主及僱員根據強積金條例的規定作出供款而營運。

(ii) 中國

(a) 就於各自的收購日由業務賣方招聘的錦州電力公司、徐州天能、湖南鯉魚江及瀋陽電力公司獲選取僱員(「收購前僱員」)而言，本集團承諾持續向符合若干特定準則及自願接受裁減的收購前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有關安排須獲本集團管理層具體批准。本集團有責任就相關退休僱員及提早退休僱員(即於法定退休年齡前退休)(將於五年內達到法定退休年齡、工齡超過三十年或根據本公司各實體早前制定的退休政策)支付該等僱員退休福利。退休及提早退休僱員就直至彼等的法定退休年齡享有若干每月的福利。

本集團按相等於預計福利付款總額的淨現值的金額就該等責任供款。倘有關責任並無於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款責任採用除稅前利率貼現，該稅率反映管理層就貨幣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的特定風險進行的當前市場評估，貼現率參照於資產負債表日在中國的優質投資的市場收益率而釐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退休福利責任的賬面值約為136,48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1,859,000港元)。

(b) 除收購前僱員外，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是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向計劃作出薪金成本的特定百分比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就該等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特定供款。於合併收益表中扣除及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金額分別為589,23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07,284,000港元)及8,31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062,000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395,615	3,248,543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63,591	255,378
公司債券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27,271	227,315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78,373	259,615
其他	61,496	120,025
	4,426,346	4,110,876
	(590,550)	(595,313)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的利息	3,835,796	3,515,563

年內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源於為取得合資格資產所借資金及基本借貸組合，並按每年資本化利率5.80%(二零一一年：4.97%)計算合資格資產產生的開支。

4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1,183,628	1,216,396
遞延所得稅項(附註34)	(4,414)	26,367
	1,179,214	1,242,763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於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利潤或有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的相關稅率按估計應課稅利潤而計算。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扣除已結轉虧損後的累計獲利年度起的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三年獲減半寬免。此項稅務優惠已於二零一二年到期。此外，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2008財稅第46號，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設立的若干風電場項目自首個獲利年度起的三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而隨後三年獲減半寬免企業所得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所得稅開支(續)

此外，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應課稅企業所得稅享有一定稅項優惠，該稅項優惠乃按本年度就本集團的發電業務而購買及使用環保、節能節水型及安全增強的設備的10%計算。本期間並無使用的稅項優惠部份可結轉於未來使用，惟期限不得多於五年。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可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計五年內將其稅率由15%累進變動為25%。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基於預計應用於當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時相關期間的稅率確認。

實際所得稅稅率與法定所得稅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9,903,761	6,862,149
按稅率25%(二零一一年：24%)計算	2,475,940	1,646,916
毋須繳稅的收入	(472,989)	(218,634)
不可扣稅的開支	29,968	145,802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的稅項豁免及寬減	(222,171)	(188,509)
有關稅項優惠的稅項扣減	(705,801)	(191,298)
附屬公司使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	27,037
未確認稅項虧損	70,191	22,536
使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50,193)	(10,671)
中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未分配利潤的預扣稅所產生的遞延稅項	54,269	5,293
其他	—	4,291
所得稅開支	1,179,214	1,242,763

稅項對賬採用25%(二零一一年：24%)稅率計算，原因為年內本集團大部分在中國的業務均使用該稅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本公司購買並持作庫存股份的普通股除外(附註26))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7,478,916	4,450,57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715,738	4,695,272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獲兌換後，根據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一種可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則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場股價)可購入之股份數目。上文所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7,478,916	4,450,57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715,738	4,695,272
調整：		
— 購股權(千份)	29,433	42,627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745,171	4,737,8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支付的股息分別為1,425,771,000港元及1,563,20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為每股0.45港元，股息總額2,145,11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宣派。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有關應付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i):		
已就4,751,354,000股股份(二零一一年: 4,736,094,000股) 支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0.24港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每股0.27港元)	1,140,325	1,278,745
已就4,757,431,000股股份(二零一一年: 4,739,370,000股) 支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二零一一年: 0.06港元)	285,446	284,458
報告年度末後已宣派的股息:		
擬派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0.45港元(二零一一年: 0.24港元)	2,145,110	1,139,673
	3,570,881	2,702,876

- (i)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作分派之股息為1,414,37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1,549,311,000港元)，並按註銷就中長期表現評估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支付之11,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13,892,000港元)(附註26)後入賬。

已付及已宣派股息總額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合併全面收益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9,903,761	6,862,149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6)	5,789,430	5,146,478
採礦權的攤銷(附註8)	312,433	285,980
預付租賃費用的攤銷(附註7)	81,276	69,572
以股代款的確認(附註37)	1,477	153,73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費用(附註6)	324,226	—
商譽的減值費用(附註12)	274,000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費用(附註10)	46,723	—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費用	—	53,350
呆賬撥備	34,762	6,037
利息開支(附註39)	3,835,796	3,515,563
利息收入(附註35)	(230,072)	(271,46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附註36)	(645)	50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附註36)	(38,054)	4,92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3,372)	(740,37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90,328)	(96,944)
自可供出售投資收取的股息(附註35)	(158,256)	(51,9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附註36)	(97,076)	53,345
出售股本投資的收益淨額(附註36)	(35,698)	—
因終止合約而獲得的賠償(附註36)	(174,547)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333,857	(1,469,559)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58,032	(3,325,47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35,916	3,391,406
退休福利責任減少	(95,378)	(36,34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0,168,263	13,550,9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續)

在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6)	15,156	293,3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潤/(虧損)	97,076	(53,3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其他應收款項	(87,30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4,923	239,994

44 承擔

(i)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的資本開支	17,681,070	20,883,499	—	—
— 收購採礦權/ 勘探權 有關的資本開支	6,958,441	8,904,637	—	—
— 未支付的附屬公司注資	—	—	5,865,052	4,648,153
	24,639,511	29,788,136	5,865,052	4,648,1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承擔(續)

(ii) 經營租約承擔—本集團及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協議擁有多種土地及樓宇、辦公場所及其他資產。本集團的及本公司的協議的租賃年限分別為1至10年及1年。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1,750	34,532	44,252	66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6,630	90,029	14,909	2,481
超過五年	7,248	92,495	24,811	4,299
	45,628	217,056	83,972	7,442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4,486	3,92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2,942
	4,486	6,864

45 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之前曾持有合營企業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的50%股權。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訂立的合營企業協議條文，本集團行使獨立第三方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的另一合營方授出的認購期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向該合營方收購於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另外50%股權(附註11(a)(iii))。

收購代價約為554,641,000港元，乃按該合營方就其於合營企業的50%股權出資加按投資金額6.12%的年利率計算的利息，減該合營方就所持50%股權已收及應收股息釐定。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資產及經營業務的控制權轉至本集團。因此，就會計處理而言，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被視為實際收購日期，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自該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之前持有權益的公平價值變動金額估計並不重大。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收購業務向本集團貢獻收益約269,342,000港元及純利約5,018,000港元。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及純利將分別為62,435,520,000港元及8,719,648,000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業務合併(續)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的已付代價、所收購資產的公平價值及所承擔的負債：

	千港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	554,641
收購前本集團所持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股權的賬面值	500,596
匯兌差額	(47,618)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1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	3,057,565
存貨	102,08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58,77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89,345)
借貸	(851,561)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007,619
商譽	—
	千港元
收購業務的現金流出，扣除所得現金	
— 現金代價	554,641
—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101)
收購時的現金流出	424,540

46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酬金約為6,89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200,000港元)。

47 關連人士交易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分別與中國華潤及華潤集團訂立兩項商標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不可撤回、免專利稅及非獨家許可使用若干商標，以及向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分特許使用若干商標的權利，代價為名義金額每項1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8,412	25,530
離職後福利	869	586
以股代款	24	54,291
總計	29,305	80,407

(c) 除非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有披露，否則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了下列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華潤股份公司(「華潤股份」)	直接控股公司	已付利息費用(附註30)	25,657	100,951
華潤集團	直接控股公司	已付利息費用(附註30)	18,954	—
華潤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已付租金費用	4,217	4,080
華潤(深圳)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已付租金費用	9,745	8,185
太原華潤煤業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已收利息收入(附註10(b))	88,858	173,546
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	附註	已收利息收入	13,528	78,299
山西晉潤煤電有限責任公司	聯營公司	已付利息費用(附註29(i))	16,245	19,074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的 若干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脫硫石膏	5,155	4,564
		銷售煤灰及煤渣	15,559	24,582
		銷售煤炭	217,127	623,213
		購買石灰石粉	9,285	3,7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連人士交易(續)

(c) 除非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有披露，否則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中下列交易：(續)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華潤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煤炭	15,468	—
江蘇鎮江發電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銷售煤炭	2,393,803	1,889,457
		銷售電力	29,118	45,620
		已收利息收入(附註10(b))	3,483	—
徐州華潤電力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銷售電力	154,659	18,238
		已收利息收入(附註10(b))	27,086	—
英飛有限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已收利息收入(附註19)	12,614	—
河南永華能源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購買燃料及煤炭	181,217	189,745

附註：山西華潤煤業有限公司為一間合營企業，直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起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附註45)。

(d) 與其他政府控制實體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目前在以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政府控制實體」)為主的經濟環境運營。此外，本集團本身為中國政府所控制的中國華潤(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屬下較大集團公司的一部分。除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政府控制實體於日常業務中進行業務活動。就本集團與該等政府控制實體之間的業務交易而言，董事視彼等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電廠，並向電網公司(亦為政府控制實體)銷售全部電力。此外，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從採煤公司採購大量煤炭，並與若干銀行(為政府控制實體)有若干借貸及銀行存款。年內，本集團亦已進行多項交易，包括向其他政府控制實體支付的其他經營開支，該等個別及總體開支並不重大。

48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除非財務報表另有披露，否則本集團擁有以下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1)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AACI (HK)與山西亞美大寧(「目標公司」)的股東的擁有人之一山西蘭花科技創業股份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自AACI (HK)購買目標公司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84,525,669元。訂約方亦協定AACI (HK)有權享有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有關5%股權的保留盈利，金額為人民幣109,730,268元。因此，應付代價淨額為人民幣274,795,401元。

於同一日期，AACI (HK)亦與買方訂立一致行動承諾。因此，目標公司的經營控制獲轉讓予本集團，而目標公司自該日起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入賬。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當日，初步分配所收購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的購買價格有關的披露資料並無獲提供，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有關披露屬不切實可行。本集團仍在釐定目標公司的所收購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各自的賬面值(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基準)及公平價值。

公司資料

主席	周俊卿
總裁	王玉軍
執行董事	周俊卿 王玉軍 張沈文 王小彬
非執行董事	杜文民 魏斌 黃道國 陳鷹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hony H. Adams 陳積民 馬照祥 梁愛詩 錢果豐
公司秘書	王小彬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美富律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 26 號 華潤大廈 20 樓 2001 至 2002 室 總機：(852)2593 7530 傳真：(852)2593 7531

投資者參考資料

股份上市及股份代號

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為 836。

財務日誌

年結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佈末期業績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截止登記末期股息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
派發末期股息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或前後

股東查詢

有關股份過戶及登記之查詢，請聯絡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投資者及證券分析員如有查詢，請聯絡：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
香港灣仔港灣道 26 號
華潤大廈 20 樓 2001 至 2002 室
總機電話：(852) 2593 7530
投資者專線：(852) 2593 7550
傳真號碼：(852) 2593 7531 / 2593 7551
電郵：crp-ir@crc.com.hk

公司網站

www.cr-power.com

設計：緯豐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製作及印刷：Merrill IFN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香港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2001至2002室

電話: (852) 2593 7530
<http://www.cr-power.com>